

报批稿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年产 1 万吨肉制品及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 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3 年 6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1687840668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52egke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1万吨肉制品及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0—018屠宰及肉类加工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626MA4TGNKN6E		
法定代表人（签章）	吴日勤		
主要负责人（签字）	童大周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童大周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长沙皓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2576557557N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郝晓旭	2017035410352013411801000985	BH022776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郝晓旭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BH022776	
李晨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038807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2576557557N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5月30日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东岸街道人民东路676号旺德府万象时代花园第1栋18层1839号

副本编号：1-1

名 称 长沙皓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田川

经营 范围 环保技术的研发、咨询；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提示：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
信用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1、年度报告报
告，不进行通知。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
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
日内需向社会公示。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登 记 机 构
2022年12月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
能力。

姓 名： 郝晓旭
证件号码： 41052119861010052X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6 年 10 月
批准日期： 2017 年 05 月 21 日
管 理 号： 2017035410352013411801000985



单位人员花名册

在线验证码 16753912436770650

单位编号	30073959	单位名称	长沙皓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制表日期	2023-02-03 10:47	有效截至	2023-05-03 10:47															
二维码	1. 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 登陆长沙市12333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s12333.com ，输入证明右上角的“在线验证码”进行验证；(2) 下载安装“长沙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或者输入右上角“在线验证码”进行验证。 2. 本证明的在线验证有效期为3个月。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用途																		
个人编号	公民身份证号码	姓名	性别	社保状态	本单位 参保 时间	企业 养老	基本 医疗	大病 医疗	公费 医疗	离休 医疗	伤残 人员 医疗	失业	工伤	生育	新机 关养老	职业 年金		
40006529	41052119961010052X	邹晓旭	女	在职	202002	√	√	√				√	√					
当日单位总人数：17人，本次打印人数：1人																		

盖章处：



单位参保人员花名册（单位参保证明附件）					
单位编号	43110000000011038089		单位名称	长沙皓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制表日期	2023-06-27 12:32		有效期至	2023-09-27 12:32	
		1.本证明系参保对象自主打印，使用者须通过以下2种途径验证真实性： (1) 登陆单位网厅公共服务平台。(2) 下载安装“智慧人社”APP，使用参保证明验证功能扫描本证明的二维码。 2.本证明的在线验证码的有效期为3个月 3.本证明涉及参保对象的权益信息，请妥善保管，依法使用 4.对权益记录有争议的，请咨询争议期间参保缴费经办机构			
用途		资质证明			
身份证号码 41052119861010052X	姓名 郝晓旭	性别 女	当前参保状态 正常参保	本单位参保时间	参保险种
				2021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03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本次打印人数:1,1,1					



单位名称：长沙皓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第1页,共1页

单位编号：43110000000011038089

编制单位环境信用平台信息截图

编制人员环境信用平台信息截图

2022-08-06		帮助	人所信息管理	更多功能
姓名:	王伟	所属公司:	北京通拓科技有限公司	修改密码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1198802020018	绑定手机
身份证件号码:	330706199302111023000000	出生日期:	2011-02-21	绑定邮箱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设置头像
联系方式:	010-1234567890	电子邮箱:	1234567890@163.com	退出登录

编制人员环境信用平台信息截图

<p>字典</p> <p>选择字典：<input type="text"/> (输入框)</p> <p>显示状态：<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选择日期范围：</p> <p><input type="text"/> B 2021-11-14 - 2021-12-22</p>	<p>生成报告</p>
		<p><input type="button"/> 生成报告 <input type="button"/> 导出报告 <input type="button"/> 打印报告</p>
<p><input type="button"/> 检查报告</p>		
<p>报告概况</p> <p>报告名称：报告 报告时间：2021-11-14 报告状态：待审核 报告描述：报告描述 报告编号：P001234567</p> <p>生成时间：2021-11-14 10:00:00 报告生成人：张三 报告审核人：李四 报告发布人：王五</p>		
<p>详细报告</p> <p>报告名：报告 报告时间：2021-11-14 报告状态：待审核 报告描述：报告描述 报告编号：P001234567</p> <p>生成时间：2021-11-14 10:00:00 报告生成人：张三 报告审核人：李四 报告发布人：王五</p>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郝晓旭（身份证件号码 41052119861010052X）郑重承诺：

本人在长沙皓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2576557557N）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
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 1、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 2、从业单位变更的
- 3、调离从业单位的
- 4、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的
- 5、编制单位终止的
- 6、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 7、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
- 8、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郝晓旭

2022年9月21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李晨（身份证件号码 430381199101015021）郑重承诺：本人在长沙皓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2576557557N）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 1、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 2、从业单位变更的
- 3、调离从业单位的
- 4、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的
- 5、编制单位终止的
- 6、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 7、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
- 8、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李晨

2022年9月21日

年产1万吨肉制品及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意见修改说明

序号	评审意见	修改说明
1	细化项目由来，结合瓦楞纸箱用途，充分分析说明建设瓦楞纸箱建设项目的可行性和合理性	已修改完善项目由来，详见 P12
2	细化研发检测中心建设内容及主要功能，明确固废暂存间位置、规格，据此核实细化建设内容一览表	已核实修改，重新备案文件无研发检测中心，仅在办公综合楼设置肉制品质控分析室，详见 P13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3	补充研发检测中心使用的主要试剂种类、用量，核实水性油墨种类、用量、成分，核实制胶原料种类，核实生产线设置情况，补充设备规格型号、核实设备清单，根据主要生产设备规格、工作制度分析项目产能的匹配性	已修改补充食品质控分析室主要试剂、用量；已核实水性油墨种类、用量、成分，详见 P14-16，已核实生产线设置情况、设备清单及规格，详见 P16-18；已根据设备规格、工作制度分析项目产能匹配性
4	收集区域2021年大气常规监测点监测数据，完善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内容	已修改完善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内容，详见 P28
5	补充完善研发检测中心相关工程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并分析可行性，完善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细化工艺流程说明，核实肉类解冻清洗、过水清洗、设备清洗等工段用水量、废水产生量及废水源强，核实水平衡，核实废水排放途径，强化废水外排食品产业园污水处理站的可行性分析，补充废水接纳协议	已补充食品肉制品质量控制分析相关工程分析内容，详见 P24；已完善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及说明，详见 P22-26；已核实肉类解冻清洗、过水清洗、设备清洗等工段用水量、废水产生量及废水源强，核实水平衡，详见 P18-20；已核实废水排放途径，强化废水外排食品产业园污水处理站的可行性分析，详见 P49-P52。
6	在核实水性油墨用量、成分的基础上，核实印刷有机废气产生源强，强化印刷有机废气收集工程措施，强化印刷有机废气处理工艺合理性、处理效率可达性，分析排气筒高度设置的合理性，细化减少卤制、拌料异味无组织排放的措施，完善瓦楞纸箱切割粉尘处理措施	已核实修改油墨用量、印刷有机废气产生源强，详见 P38；已强化印刷有机废气收集工程措施，强化印刷有机废气处理工艺合理性、处理效率可达性及排气筒高度设置的合理性，详见 P43-P44
7	完善相关附图附件，核算环保投资，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已重新核算环保投资，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详见 P64-66；已补充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厂房平面布置图等，详见附图二。

已将专家意见基本修改完善，可以上报审批。

刘进国 | 2023.2.12.

刘进国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建设工程分析	12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30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8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70
六、结论	72
附表	73

附件

附件 1 环评任务委托书

附件 2 项目立项备案文件

附件 3 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项目入园批示文件

附件 4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湖南平江工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湘环评〔2013〕156 号)

附件 5 营业执照

附件 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审批单

附件 7 工程师现场踏勘照片

附件 8 水性油墨安全技术说明书及检测报告

附件 9 二三期污水处理站污水接纳协议

附件 10 专家评审意见及签名表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总体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区域水系图

附图 4 项目四至及大气环保目标分布图

附图 5 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总体规划图

附图 6 项目现场照片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 万吨肉制品及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201-430626-04-01-153084		
建设单位联系人	童大周	联系方式	18867446888
建设地点	湖南省平江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G536 和三元路交叉口东南侧		
地理坐标	(113 度 15 分 23.76 秒, 28 度 46 分 24.75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353 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 C2239 其他纸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 农副食品加工业 18 屠宰及肉类加工 135; 十九 造纸和纸制品业 22 纸制品制造 223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平江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1575.0	环保投资(万元)	35.5
环保投资占比(%)	0.31	施工工期	10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20854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 平江工业园总体规划(2012-2025) 审批机关: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审批文件名称及文号: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省级及以上产业园区名录》的通知(湘政办函〔2014〕66号) “平江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平江县工业项目引进的规划布局		

	<p>若干规定》的通知”（平政发〔2020〕9号）。</p> <p>目前，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已委托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控制性详细规划》、委托武汉华中国土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土地集约利用评价技术报告》、委托第三方机构编制园区产业发展等专项规划，均处于编制阶段，尚未取得批复。</p>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p>文件名称：《湖南平江工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p> <p>审查机关：原湖南省环境保护厅</p> <p>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湖南平江工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湘环评〔2013〕156号，2013年6月</p> <p>《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湖南葆华环保有限公司，该报告书于2021年1月通过了湖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主持召开的技术评审会，目前正在报批中）</p>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1、与《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25）》符合性分析</p> <p>根据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总体规划，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为“一园两区”，即伍市工业区（伍市片区）与天岳新区（天岳片区），用地分别分布在伍市镇和平江县城。</p> <p>伍市片区：位于平江县伍市镇东部，四至范围西起京珠高速，南至塘沙村-马头村一线，东至秀水村-仕洞村一线，北至平伍公路，汨罗江以南至湖南南岭澳瑞凯和南岭民爆公司，规划用地面积约504.66公顷。主要发展食品加工、新材料、装备制造以及电子信息等产业。</p> <p>本项目位于平江高新区伍市片区内，项目产业定位为食品加工及配套包装材料制造，因此本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定位。</p> <p>2、与《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湖南平江工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伍市片区，根据《湖南平江工</p>

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该报告于2013年6月获得原湖南省环境保护厅批复（湘环评〔2013〕156号），本项目和湘环评〔2013〕156号符合性分析如下：

表 1-1 本项目和平江工业园环评批复符合性分析

园区环评批复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合性
<p>进一步优化规划布局，园区内各功能区相对集中布置，严格按照功能区划进行开发建设，处理好工业园内部各功能组团及园区与周边农业、居住生活服务等各功能组团的关系，充分利用自然地形和绿化隔离带使各功能区隔离，确保功能区划明确，产业相对集中、生态环境优良。按报告书要求，居民安置区与工业用地区之间应设置一定宽度的环境防护距离，在靠近交通干线两侧不得新建对噪声敏感的建筑物，防止功能干扰；园区除东部边界处被鸿源矿业、荣宏钼业、银桥新材料三家企业半包围的用地可规划为三类工业用地外，不得规划新增三类工业用地；对工业园东片区临近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尾渣库坝下原规划的三类工业用地调整为保留绿地，确保尾渣库与工业用地间的合理间距；对园区北部边界处保留的普庆小学、三斗洞居民安置区等环境敏感区周边设置的工业用地应严禁引进噪声污染和大气污染型企业，其内生产性厂房应布置在远离环境敏感区一侧并做好隔离防护措施，设置周边绿化隔离带宽度不低于50m；工业园安置区新建安置房或职工宿舍须距污水处理厂120m以上；现位于污水处理厂东北侧的安置区近期可维持现状，远期应随工业园发展做好土地置换，适时调整为绿地或其他市政设施用地。</p>	本项目位于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伍市片区，项目用地为二类工业用地。	符合
<p>严格执行工业园入园企业准入制度，入园项目选址必须符合园区总体发展规划、用地规划、环保规划及主导产业定位要求，不得引进国家明令淘汰和禁止发展的能耗物耗高、环境污染严重、不符合产业政策的建设项目。园区后续发展应限制气型及水型污染企业入驻，禁止引进外排废水涉及重金属及持久性污染物的企业。地方政府、园区管理机构和地方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必须按照报告书提出的“工业园准入与限制行业类型一览表”做好园区项目的招商把关，在入园项目前期和建设期，必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推行清洁生产工艺，确保排污浓度、总量满足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要求；加强对规划区内企业的环境监管，对已入园项目按报告书提出的建议进行清理整治，按报告书要求，对平江县中南胶鞋制品厂、湖南天希新材料有限公司、平江县吉成科技有限责</p>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明令淘汰和禁止发展的能耗物耗高、环境污染严重、不符合产业政策的建设项目；符合报告书提出的“工业园准入与限制行业一览表”（详见后文表 1-2）。	符合

	<p>任公司、湖南省银桥化工有限公司、湖南宏邦新材料有限公司等 6 家与园区产业定位不符但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已建成企业暂予保留，不得扩产；对已停产的东森木业有限公司限期退出，腾出发展用地及空间，满足产业用地规划及环保管理要求。</p>		
	<p>园区排水实施“雨污分流、污污分流、分质排放”，做好路网规划、区域开发、项目建设与截排污管网工程的同步配套，园区内一般性工业废水经企业自行预处理达到集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和园区生活污水统一纳入工业园排污管网系统，经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排放；规范工业园统一排污口设置，对集中污水处理厂现有排污口进行改造，污水处理厂尾水改由专用管道直接排至汨罗江。加强对园区各企业的排水监管，对其中涉及一类污染物废水排放的企业严格执行车间排放口达标控制，对涉及含油废水产生的企业应在企业内部采取隔油池等预处理措施后处理后尽量回用不外排，防止对污水处理厂的运行造成冲击影响。加快启动园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确保于 2015 年前完成污水处理厂扩建及配套管网工程建设，为园区发展提供保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应另行办理环评审批工作，进一步优化处理工艺，排水标准等相关控制要求。</p>	<p>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经厂内自建隔油池、沉淀池处理后排入食品园区二三期污水处理站处理。</p>	符合
	<p>按报告书要求做好工业园大气污染控制措施。园区管理机构应积极推广清洁能源，严格控制 4t/h 以下的燃煤锅炉建设，凡 4t/h 以下的锅炉要求采用燃气和电等清洁能源，不得燃煤；对符合条件的燃煤企业应严格控制燃煤含硫率小于 1%；减少燃料结构型二氧化硫污染；加强企业管理，建立园区清洁生产考核机制，对各企业工艺废气产出的生产节点，应配置废气收集与处理净化装置，确保达标排放；加强生产工艺研究与技术改进，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入园企业工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入园企业各生产装置排放的废气须经处理达到相应的行业排放标准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二级标准要求。园区管理机构应督促园区内各企业严格执行相关行业准入或环评要求设置的环境防护距离，做好用地控规，确保防护距离内不得保有和新建学校、医院、居民区及有特殊环境质量要求的工业企业等环境敏感目标；合理优化工业布局，在工业企业之间设置合理的间隔距离，避免相互干扰影响；按报告书要求，尽快对位于中南黄金冶炼厂区下风向的公合村宝龟台组居民进行搬迁。</p>	<p>项目生产主要能源为电能、天然气，不涉及煤的使用，产生的废气设有收集、处理设施，经处理后能够满足相应的行业标准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二级标准要求。</p>	符合
	<p>做好工业园区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转运、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建立统一的固体废物收集、贮存、运输、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的运营管理体系。推行清洁生产，减少固体废物产生量；加强固体废物的资源化进程，提高综合利用率；规</p>	<p>本项目设置有健全的固体废物运营管理体系，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p>	符合

	范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对工业企业产生的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固废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严防二次污染。	一清运；一般固体废物统一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集中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	
	做好建设期的生态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加强开发区建设的扬尘污染控制、施工废水处理和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对土石开挖、堆存及回填要实施围挡、护坡等措施，裸露地及时恢复植被，防治水土流失。	项目施工期严格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符合

表 1-2 工业园准入与限制行业类型一览表

总体控制要求	规划为一类工业用地只能引入一类工业，不得引进二类、三类工业；二类工业用地禁止引进三类工业项目；严格限制工业园现有三类工业的扩建，并采取严格的环境保护与监管措施，除东部边界处被鸿源矿业、荣宏钼业、银桥新材料三企业半包围的用地可划为三类工业用地外，工业园新增工业用地内不得新增三类工业用地。严格禁止使用高硫煤，严格控制废水涉重金属的企业入园；禁止使用和生产高毒性原料和产品的行业和企业入园；禁止造纸、印染、电镀、水泥、农药、制革、炼油石油化工等废水、废气、噪声排放量大的污染企业或行业进入园区；水处理设施不完善的企业禁止开工生产；禁止引进致癌、致畸、致突变产品生产项目；禁止引进来料加工的海外废金属、塑料、纸张工业；禁止引进国家明文禁止的“十五小”和“新五小”项目，以及大量增加 SO ₂ 和 TSP 排放的工业项目。	
行业控制	入园相关要求	入园方位
食品轻工	鼓励类：废水、固体废物产生量和排放量小的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类产业，且废气排放对环境影响较轻的项目。允许类：塑胶、鞋业、服饰、新型塑料建材；文化用品、工艺、体育用品。限制类：废水、废气排放量较大的项目；食品加工企业；产生恶臭的食品加工企业；超薄型塑料袋生产；含氢氯氟烃为发泡剂的聚氨酯泡沫塑料生产线、连续挤出聚苯乙烯泡沫塑料生产线；聚氯乙烯食品保鲜包装膜；其他生产规模不符合产业政策的项目；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限制项目。禁止类：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限制类产业以及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落后产品。不符合行业准入条件的项目。	一类工业用地
机械电子	鼓励类：废水、固体废物产生量和排放量小的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类产业，且废气排放对环境较小的项目。允许类：泵业机械制造、新型电子电器及配件、交通装备、汽车零部件、机电配套制造。限制类：废水、废气排放量较大的项目；新建普通铸锻件项目；低速汽车；矿用搅拌、浓缩、过滤设备（加压式除外）制造项目；单缸柴油机制造项目；非数控金属切削机床制造项目；非数控剪板机、折弯机、弯管机制造项目；其他生产规模不符合产业政策的项目；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限制项目。禁止类：国家产业政策规	二类工业用地

		定的限制类产业以及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落后产品。不符合行业准入条件的项目。不符合产业政策的专业热处理项目；电镀生产线；耗水量大的大型机械设备项目；废水中含有持久性有毒有害有机物的项目。									
	矿产品加工	鼓励类：废水、固体废物产生量和排放量小的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类产业，且废气排放对环境影响不大的项目。允许类：信息、新能源有色金属新材料生产；交通运输、高端制造及其他领域有色金属新材料生产；高纯石英原料、石英玻璃材料及其制品制造技术开发与生产；锂辉石矿产品深加工限制类：废水、废气排放量较大的项目；生产工艺涉及危险化学品、有毒有害化学品的产业；其他生产规模不符合产业政策的项目；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限制项目。禁止类：气型污染严重的新建冶炼企业；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限制类产业以及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和落后产品；不符合行业准入条件的项目；国家明令禁止或淘汰的回收工艺；生产原料有放射性、有毒有害重金属类物质；生产原料具有危险废物特性的；其他高耗能、废水、废气、固体废物产生量大和排放量大的项目。	三类工业用地								
本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工业用地，项目不属于总体控制要求中禁止类的项目，符合园区规划准入总体控制要求。项目符合原规划环评《湖南平江工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文件（湘环评〔2013〕156号）的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1.1 与《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湘政发〔2020〕12号）符合性分析。</p> <p>湖南省生态环境厅于2020年11月10日发布了《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暨省级以上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位于该清单中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ZH43062620005）内，本项目与《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暨省级以上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的要求的相符性分析见下表所示。</p> <p>表 1-1 与《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暨省级以上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相符性分析</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th><th>具体要求</th><th>本项目情况</th><th>相符合性</th></tr> </thead> <tbody> <tr> <td>主导产</td><td>(1) 六部委公告2018年第4号：食品、新材料、装备制造。 (2) 湘环评〔2013〕156号：以矿产品加</td><td>本项目属于食品轻工及配套包装材料制造项目。</td><td>相符</td></tr> </tbody> </table>			项目	具体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合性	主导产	(1) 六部委公告2018年第4号：食品、新材料、装备制造。 (2) 湘环评〔2013〕156号：以矿产品加	本项目属于食品轻工及配套包装材料制造项目。	相符
项目	具体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合性								
主导产	(1) 六部委公告2018年第4号：食品、新材料、装备制造。 (2) 湘环评〔2013〕156号：以矿产品加	本项目属于食品轻工及配套包装材料制造项目。	相符								

	业	工、食品轻工、机械电子为主导产业的现代化高科技产业园，以伍市溪为界划分为东部工业区和西部工业区，其中西片区规划发展机械电子产业，东片区由北向南依次布置食品轻工产业、矿产品加工产业和机械电子产业。 （3）湘园区〔2016〕4号：绿色食品加工产业。 （4）湘改函〔2015〕80号：批准设立（无主导产业）。		
	空间布局约束	(1.1) 园区除东部边界处被鸿源矿业、荣宏钼业、银桥新材料三家企业半包围的用地可规划为三类工业用地外，不得规划新增三类工业用地，对园区东片区临近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尾矿库坝下原规划的三类工业用地调整为保留绿地，确保尾渣库与工业用地间的合理间距。 (1.2) 限制气型及水型污染企业入驻，园区禁止引进外排废水涉及重金属及持久性污染物的企业。 (1.3) 对园区北部边界处环境敏感区周边设置的工业用地严禁引进噪声污染和大气污染型企业，其内生产线厂房应布置在远离环境敏感区一侧并做好隔离防护措施。	本项目用地非三类工业用地；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不涉及重金属及持久性污染物，不属于禁止引进类企业；项目不属于噪声污染型企业，废气主要为油烟废气、车间异味及少量水性油墨印刷废气，影响较小，不属于大气污染型企业。	相符
	污染 物排 放管 控	(2.1) 废水：片区污水经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伍市溪，再通过专用管道排放排入汨罗江，加强对园区各企业的排水监管，对其中涉及一类污染物废水排放的企业严格执行车间排放口达标控制，对涉及含油废水产生的企业经预处理后尽量回用不外排。雨水经雨污水管网收集后外排进入汨罗江或周边农灌渠。 (2.2) 废气：加强企业管理，对各企业工艺废气产出的生产节点，应配置废气收集与净化装置，确保达标排放；加强生产工艺与技术改进，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入园企业工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狠抓重点行业大气污染减排。 (2.3) 固体废弃物：做好工业园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转运、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建立统一的固废收集、贮存、运输、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的运营管理体系。推行清洁生产，减少固体废物产生量，加强固体废物的资源化进程，提高综合利用率；规范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对工业企业产生的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应按国家相关规定综合利用和	(1) 废水：本项目废水经厂区隔油池、沉淀池预处理后排园区污水处理厂。 (2) 废气：本项目油烟废气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后通过30m高排气筒DA002排放；项目瓦楞纸箱生产印刷有机废气经集气罩+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湖南省《印刷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3/1357-2017)后经20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3) 固废：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废集中收集	相符

	<p>妥善处置，严防二次污染。</p> <p>(2.4) 园区内相关行业及锅炉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满足《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执行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第一批)的公告》中的要求。</p>	后统一外售；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环境风险防控	<p>(3.1) 园区应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控体系，严格落实《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相关要求，应尽快对应急预案进行修编并备案，严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提高应急处置能力。</p> <p>(3.2) 园区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物排放企业，生产、储存、运输、使用危险化学品的企业，产生、收集、贮存危险废物的企业，应当编制和实施环境应急预案；鼓励其他企业制定单独的环境应急预案，或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中制定环境应急预案专章，并备案。</p> <p>(3.3) 建设用地土壤风险防控：将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要求纳入城市规划和供地管理，土地开发利用必须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各类涉及土地利用的规划和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加强涉重金属行业污染防治力度，深入推进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整治，强化环境执法监管，加大涉重企业治污与清洁生产改造力度，强化园区集中治污，严厉打击超标排放与偷排漏排行为。</p> <p>(3.4) 农用地土壤风险防控：对拟开发为农用地组织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状况评估，不符合相应标准的，不得种植食用农产品。</p> <p>(3.5) 加强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管理，从严实施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深化涉重金属等重点企业环境风险评估，提升风险防控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处置能力。持续推进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修编工作，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统筹推进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p>	本项目包装瓦楞纸箱生产过程使用少量水性油墨，会产生废油墨桶、沾染油墨的废抹布等固废，废气处理设施会产生部分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项目建设后将按要求编制和实施环境应急预案。	相符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p>(4.1) 能源：加快推进清洁能源替代利用。实施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推进热电联产、集中供热和工业余热利用，关停拆除热电联产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区域内的燃煤小锅炉、工业窑炉；鼓励生物质热电联产、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及生物天然气。2020 年的区域综合能耗消费量预测当量值为 37900 吨标煤，区域单位 GDP 能耗预测值为 0.0341 吨标煤/万元，消耗增量当量值控制在 2900 吨标煤；2025 年</p>	本项目能源主要为水、电和园区管道蒸汽，不涉及高污染燃料的使用。	相符

	<p>区域年综合能耗消费量预测当量值为 63300 吨标煤, 区域单位 GDP 能耗预测值为 0.0283 吨标煤/万元, 区域“十四五”时期能源消耗量控制在 25400 吨标煤。</p> <p>(4.2) 水资源: 强化工业节水, 根据国家统一要求和部署, 重点开展化工等行业节水技术改造, 逐步淘汰高耗水的落后产能, 积极推广工业水循环利用, 推进节水型工业园区建设。平江县 2020 年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控制指标为 35 立方米/万元,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 123 立方米/万元。</p> <p>(4.3) 土地资源: 以国家产业发展政策为导向, 合理制定区域产业用地政策, 优先保障主导产业发展用地, 严禁向禁止类工业项目供地, 严格控制限制类工业项目用地, 重点支持发展与区域资源环境条件相适应的产业。片区休闲食品产业、装饰建材制造产业、专用设备制造产业、新材料产业土地投资强度标准分别为 150 万元/亩、140 万元/亩、230 万元/亩、190 万元/亩。</p>	
	<p>由上表可知, 本项目属于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允许产业, 不属于重污染产业、三类工业企业, 排水不涉及重金属、持久性有机物和其他难降解的废水, 符合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的主导产业、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本项目符合《湖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暨省级以上产业园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对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的生态环境总体管控要求和生态环境准入要求。</p> <p>综上所述, 项目选址符合规划要求, 符合环境功能区划, 与周围环境相容, 满足“三线一单”要求。因此, 该项目选址是可行的。</p>	
	<h3>3、与相关环境政策相符合性分析</h3> <p>(1) 与《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3 号) 相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瓦楞纸箱生产过程中印刷过程中会产生有机废气, 本项目与《关于印发<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p>	

大气〔2019〕53号)相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3-1 本项目与环大气〔2019〕53号相符合性分析

序号	政策要求	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要求
1	提高废气收集率。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制。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或密闭空间的，除行业有特殊要求外，应保持微负压状态，并根据相关规范合理设置通风量。采用局部集气罩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VOCs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应不低于0.3米/秒，有行业要求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本项目印刷工序位于纸箱生产线车间，采用顶吸式集气装置，四周加盖透明卷帘，距集气装置开口面最远处的VOCs无组织排放位置风速大于0.3米/秒	符合
2	企业新建治污措施或对现有治污措施实施改造，应依据排放废气的浓度、组分、风量、温度、湿度、压力，以及生产工况等，合理选择治理技术。鼓励企业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提高VOCs治理效率。低浓度、大风量废气，宜采用沸石转轮吸附、活性炭吸附、减风增浓等浓缩技术，提高VOCs浓度后净化处理；高浓度废气，优先进行溶剂回收，难以回收的，宜采用高温焚烧、催化燃烧等技术。油气（溶剂）回收宜采用冷凝+吸附、吸附+吸收、膜分离+吸附等技术。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技术主要适用于恶臭异味等治理；生物法主要适用于低浓度VOCs废气治理和恶臭异味治理。非水溶性的VOCs废气禁止采用水或水溶液喷淋吸收处理。采用一次性活性炭吸附技术的，应定期更换活性炭，废旧活性炭应再生或处理处置。	本项目采用水性油墨，为低VOCs含量的原辅材料，印刷工序有机废气采用集气装置收集后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20m DA001排气筒排放	符合

(2)与《关于印发<“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7〕121号)相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印刷过程中会产生有机废气，本项目与《关于印发<“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7〕121号)相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3-2 本项目与环大气〔2017〕121号相符合性分析

序号	政策要求	项目情况	是否符合要求
----	------	------	--------

	1	提高VOCs 排放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严格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重点地区要严格限制石化、化工、工业涂装等高VOCs 排放建设项目。新建涉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区。……新、改、扩建涉VOCs 排放项目，应从源头加强控制，使用低（无）VOCs 含量的原辅材料，加强废气收集，安装高效治理设施。	本项目采用水性油墨，为低 VOCs 含量的原辅材料，且印刷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采用集气装置收集后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20m DA001 排气筒排放	符合
	2	……。加强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含VOCs 物料的储存、输送、投料、卸料，涉及VOCs 物料的生产及含 VOCs 产品分装等过程应密闭操作。……。	本项目使用的水性油墨 VOCs 含量低，外购的油墨均为密封桶储存于原辅料暂存区	符合

4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包装瓦楞纸箱生产。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9 修订版）以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的决定》（第 49 号令），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5 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建设选址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伍市镇高新区 G536 与三元路交汇处东南角，项目所在地不属于城镇建成区、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区域。根据平江县工业园区总体规划（2012-2025 年）土地利用规划图（详见附图），本项目土地用途为二类工业用地，项目用地性质符合规划要求。

二、建设工程项目分析

建设内容	<p>1 项目来</p> <p>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食品生产、经营；纸制品制造、纸和纸板容器制造；纸制品销售等。公司选址于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伍市镇高新区 G536 与三元路交汇处东南角（根据《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总体规划（2017-2030）- 伍市片区产业布局规划图》，本项目位于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伍市片区“食品加工、装备制造区块”）建设“年产 1 万吨肉制品及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建设项目”，项目已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在湖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备案代码为 2201-430626-04-01-153084，后因规划建设内容调整，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对备案文件部分内容进行了修改，修改后主要建设内容为：项目规划占地 20854m²，总建筑面积 36283.53m²，其中厂房 1（农副食品肉类生产）：共五层 12409.79m²；厂房 2（配套包装瓦楞纸箱生产）：共二层 12252.8 m²；宿舍共 6 层 3073.48m²；办公综合楼：8 层 8452.07m²（其中办公楼 3F 设有肉制品食品质控分析室）；前后传达室 95.39m²；配套建设电力、污水处理、绿化、围墙等公用设施；购置 2 条肉制品全自动生产线、1 条配套包装瓦楞纸箱生产线。</p> <p>新备案文件项目名称明确本项目包装瓦楞纸箱生产为肉制品生产的配套产业。</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项目属于“十 农副食品加工业”中的“屠宰及肉类加工 135”类别中的“其他肉类加工”、“十九 造纸和纸制品业”中的“38 纸制品制造”类别中的“有涂布、浸渍、印刷、粘胶工艺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p>2022 年 2 月，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委托长沙皓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年产 1 万吨肉制品及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环评单位组织相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类比调查、收集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规定和有关环保政策、技术规</p>
------	--

范，编制完成《年产 1 万吨肉制品及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 建设规模及内容

2.1、项目基本概况

- (1) 建设项目名称：年产 1 万吨肉制品及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建设项目
- (2) 建设单位：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
- (3) 建设地点：平江县伍市镇高新区 G536 与三元路交汇处东南角
- (4) 建设性质：新建
- (5) 建筑面积：占地面积 20854.26m²，总建筑面积 36235.13m²。
- (6) 总投资额：本项目总投资为 11575 万元，环保投资 35.5 万元，占投资额比例 0.31%。

2.2、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规划及平江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肉制品及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建设项目备案的证明》：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项目规划占地 20854m²，总建筑面积 36283.53m²，其中厂房 1（农副食品肉类生产）：共五层 12409.79m²；厂房 2（配套包装瓦楞纸箱生产）：共二层 12252.8 m²；宿舍共 6 层 3073.48m²；办公综合楼：8 层 8452.07m²（其中办公楼 3F 设有肉制品食品质控分析室）；前后传达室 95.39m²；配套建设电力、污水处理、绿化、围墙等公用设施；购置 2 条肉制品全自动生产线、1 条配套包装瓦楞纸箱生产线。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厂房一	建筑面积 12409.79m ² ，共 5F，为农副食品肉类加工车间，其中 1F 为冻库、2F-3F 为半成品过水区、消杀区、包装区和品控区；4-5F 为肉类清捡解冻区、卤制区、配料区和辅料库等
	厂房二	建筑面积 12252.8m ² ，共 2F，为包装瓦楞纸箱加工车间（一层为生产车间，二层为仓库）
辅助工程	办公综合楼	建筑面积 8452.07m ² ，共 8F（其中 1F 为展厅、2、4、5、6、7、8F 布置接待室、各类办公室、会议室等，3F 约 200m ² 设置食品质控分析部，主要针对厂内生产的肉制品成品进行水分、菌落数量及口感等的质量检测）
	宿舍楼	建筑面积 3073.48m ² ，共 6F

公用工程	供水	园区市政供水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园区雨水管网；污水经厂内预处理后 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供电	园区市政供电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	肉制品生产废水经隔油池+沉淀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处理，再排入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最终排入汨罗江			
	废气处理	食品生产	①油炸等工序油烟废气：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屋顶 30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②食品加工气味：加强车间通风		
		瓦楞纸箱生 产	①调胶投料粉尘：车间通风 ②印刷工序有机废气：集气装置+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25m 排气筒 DA001		
		宿舍楼食堂	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管道屋顶 20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区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及设置减振基础等措施。			
	固废处理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生产车间二东侧 10m ² 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单位处置。		
		一般工业固 废	一般工业固废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储存间，定期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3、项目主要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产品包括肉制品及瓦楞纸包装箱，具体产品及生产规模如下。

表 2-2 项目主要产品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年产量	单位	产品包装方式
食品类					
1	牛肉制品	10kg/件	6000	t	食品级塑料内膜 袋+纸箱
2	禽类肉制品	10kg/件	4000	t	食品级塑料内膜 袋+纸箱
包装材料					
4	瓦楞纸箱	/	450 万	m ²	打包带捆扎，用于 项目内肉制品食 品外包装

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1) 肉制品、配套包装瓦楞纸箱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表 2-3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物料名称	常温下物理状态	运输方式	存储方式	贮存量(吨)	年用量(吨)
肉制品生产					
冷冻肉品	固态	汽运 (冷冻)	冷冻仓库	300	10000
塑料内膜袋等包装物料	固态	汽运	包装辅材仓库	5	100
食用盐	晶体固态	汽运	食品辅料仓库	2	8
食用油	液态	汽运	食品辅料仓库	0.5	6
酱油/生抽	液态	汽运	食品辅料仓库	1	4
味精	晶体固态	汽运	食品辅料仓库	1	4
干辣椒	干植本固态	汽运	食品辅料仓库	0.2	6.0
孜然	颗粒固态	汽运	食品辅料仓库	0.2	6.0
桂皮	干植本固态	汽运	食品辅料仓库	0.2	2.5
八角	干植本固态	汽运	食品辅料仓库	0.2	1.5
花椒	干植本固态	汽运	食品辅料仓库	0.2	4.5
肉制品质量控制分析室					
浓硫酸	液态	汽运	分析室试剂柜	500ml	500ml
琼脂	固态	汽运	分析室试剂柜	500g	500g
灭菌磷酸缓冲液	液态	汽运	分析室试剂柜	500 ml	1000ml
无菌生理盐水	液态	汽运	分析室试剂柜	250 ml	1000 ml
配套包装瓦楞纸箱生产					
原纸	固态	汽运	包装原料仓库	600	7500
玉米淀粉	固态	汽运	包装辅料储存区	1.0	19.5
烧碱	固态	汽运	包装辅料储存区	0.13	1.3
硼砂	固态	汽运	包装辅料储存区	0.1	1.0
红色水性油墨	液态	汽运	仓库油墨储存区	0.1	1.2
黑色水性油墨	液态	汽运	仓库油墨储存区	0.1	1.3
蓝色水性油墨	液态	汽运	仓库油墨储存区	0.1	1.0
黄色水性油墨	液态	汽运	仓库油墨储存区	0.1	0.5
白色水性油墨	液态	汽运	仓库油墨储存区	0.02	0.5

活性炭	固态	汽运	仓库辅料区	-	0.2
能源消耗情况					
天然气	气体	管道	/	/	0.6 万 Nm ³ /a
新鲜水	液体	管道	/	/	41730.0t/a
电	/	电网	/	/	1.2 万 kwh/a

注：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配套瓦楞纸箱印刷使用油墨来自两个油墨厂，其中80%购自广东天龙油墨有限公司，20%购自长沙玉鹰油墨厂。

(2) 配套包装瓦楞纸箱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理化性质
制胶工序		
1	玉米淀粉	厂家为河北德瑞淀粉有限公司，为食用级玉米淀粉，白色或略带微黄色粉末
2	硼砂	厂家为辽宁首钢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化学式为 Na ₂ B ₄ O ₇ ·10H ₂ O，为含无色晶体的白色粉末，易溶于水，沸点为 1575℃，密度为 1.69~1.72，人体若摄入过多的硼，会引发多脏器的蓄积性中毒。
3	烧碱	厂家为新疆天辰化工有限公司，化学式为 NaOH，是具有强腐蚀性的强碱，一般为片状或颗粒形态，易溶于水并形成碱性溶液，另有潮解性，密度为 2.130g/cm ³ ，熔点 318.4℃，沸点 1390℃。
瓦楞纸箱外包装印刷工序		
4	(天龙)柔印水性油墨	①分红、黄、蓝、黑、白五色； ②成分包括树脂（水性丙烯酸乳液）35-55%、颜料（二氧化钛、碳黑、酞菁蓝、立索尔大红、联苯胺黄）10-30%、溶剂（纯净水）5-25%、助剂（聚乙烯蜡）3-5%； ③外观与性状：有色粘稠流动液体，稍有气味。 ④闪点（℃）：> 100℃（闭杯）。 ⑤pH 值（25℃）：8.0-9.5。 ⑥溶解性：可溶于水。
5	(玉鹰)水性油墨	分红、黄、蓝、黑、白五色；物料组成包括颜料、丙烯酸聚合物乳液、水、助剂消泡剂、流平剂、抗磨剂；溶于水，与油、化学油脂相斥；耐温性：180-230℃

项目配套包装瓦楞纸箱生产使用的油墨 VOCs 含量见下表。

表 2-5 油墨中 VOCs 含量一览表

物料名称	年用量 (t)	VOCs		VOCs 含量来 源	《油墨中可挥发性有 机化合物 (VOCs) 含 量的限值》 (GB38507-2020)	类别
		质量分 数 (%)	含量 (g/L)			
天龙 水性 油墨	柔印 油墨- 吸收	3.6	0.1	/	SGS检 测报告	≤5% 非溶剂 型低 VOCs

	性承印物						含量油墨
玉鹰水性油墨	柔印油墨	0.9	0.4	/	SGS检测报告	≤5%	非溶剂型低VOCs含量油墨

注：油墨MSDS及 VOCs含量检测报告详见附件8。

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6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生产线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设备型号/规格参数	备注（安装区域等）
1	食品生产线	拆包线+自动解冻机	1	台	定制 (3t/h)	五楼备料车间 冻品原料处理
2		拆包线+解冻焯水一体机	1	台	定制 (3t/h)	五楼备料车间 冻品原料处理
3		滚揉机	2	台	GRY-3600	五楼备料车间 原料预处理
4		原料输送线	1	套	5t/h	五楼备料车间
5		蒸汽夹层锅	20	台	770L	五楼卤煮车间
6		蒸汽夹层锅	4	台	200L	五楼卤煮车间
7		分切机	2	台	/	产品分切
8		不锈钢盘清洗机	1	台	600PCS/时	二楼清洗间
9		智能型1拖2水浴式杀菌釜	3	套	定制	二楼产品杀菌间
10		成品输送线	1	套	定制 (5t/h)	二楼包装车间
11		给袋式包装机	24	台	60PCS/min	二楼包装车间
12		真空搅拌机	5	台	/	产品包装
13		生品筐清洗机	1	台	定制 600PCS/时	五楼清洗间
14		臭氧机	2	台	/	辅机房
15		空压机	2	台	/	辅机房
16		制冷机	8	组	/	辅机房 (冻库、保鲜库、生产辅机)
17	肉制品质控分析室	精密电子秤	3	台	TCS-150	/
18		手提式蒸汽灭菌锅	1	台	XFS-280	/

<u>19</u>	配套包装瓦楞纸箱生产线	电热恒温培养箱	<u>1</u>	台	/	/
<u>20</u>		无菌台	<u>1</u>	个	/	/
<u>21</u>		纯水制备仪	<u>1</u>	台	/	/
<u>22</u>		培养皿	<u>30</u>	个	/	/
<u>23</u>		水分测定仪	<u>1</u>	台	/	/
<u>24</u>		组织捣碎机	<u>1</u>	台	<u>JJ-2</u>	/
<u>25</u>	配套包装瓦楞纸箱生产线	纸板生产线	<u>1</u>	套	幅宽 1800	/
<u>26</u>		全自动模切机	<u>1</u>	台	<u>CY1500 青岛长城</u>	/
<u>27</u>		全自动水墨印刷机	<u>1</u>	台	<u>1225 台湾裕励</u>	印刷区
<u>28</u>		全自动水墨印刷机	<u>1</u>	台	<u>1022 上海金昌</u>	
<u>29</u>		半自动钉箱机	<u>1</u>	台	<u>2500 广州祥旭</u>	/
<u>30</u>		全自动粘钉一体机	<u>1</u>	台	<u>Y-90 2600 江苏无锡</u>	/
<u>31</u>		全自动裱纸机	<u>1</u>	台	<u>DX-1450 东莞顶兴</u>	/
<u>32</u>		半自动钉箱机	<u>1</u>	台	<u>1600 东莞天进</u>	/
<u>33</u>		全自动碰线机	<u>1</u>	台	<u>1224 河北国义</u>	/

设备、工作制度与产能匹配性:

(1) 肉制品: 关键设备包括解冻、蒸煮等设备。其中项目采用的自动解冻设备配备2台套, 每台套每小时可解冻肉品2.1t, 按年工作300天, 每天8h的工作制度, 则年可解冻10080t, 项目年产1万吨肉制品, 项目采用的解冻焯水设备规格与产品规模匹配; 项目卤煮车间蒸汽夹层锅共配备24个, 其中700L有20个, 每次每锅蒸煮卤制量约0.4t, 200L锅4个, 每次每锅蒸煮卤制量约0.1t, 按年工作300天, 每天蒸煮4次(每次2.0h)计算, 项目配备的夹层锅年可蒸煮10080t肉品, 项目采用的蒸煮卤制设备规格与产品规模匹配。

(2) 包装瓦楞纸箱: 本项目瓦楞纸箱用于项目肉制品外包装, 项目年产10000吨肉制品、外包装按2.5kg/箱(小箱)、4小箱为一大件规格包装, 小纸箱约0.5m²/个, 共需要约200万m²的瓦楞纸箱, 大纸箱2.5m²/个, 共需要约250万m²的瓦楞纸箱, 因此项目配套瓦楞纸箱生产产能定为450万m²/a合理。瓦楞

纸箱生产关键设备包括模切机，根据型号查阅相关参数，全自动模切机 CY1500 青岛长城模切尺寸为 1500*920mm，瓦楞纸厚度不高于 8mm 时，走纸时速为 2700 张/时，设备按年工作 300 天，每天 4 小时计，项目模切机年可处理约 450.4 万 m² 瓦楞纸板，设备规格与产品规模匹配。

5 公用工程

5.1 给水

本项目用水为园区市政管网提供，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等。

(1) 生活用水

生活用水为员工生活用水。本项目劳动定员 140 人（住宿员工 80 人，非住宿员工 60 人），根据《湖南省用水定额》（DB43/T388-2020），住宿员工用水按 150L/(人·d)，非住宿员工用水按 45L/(人·d) 计，则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14.7m³/d，4410m³/a；废水排污系数取 0.8，则废水排放量为 11.76m³/d，3528.0m³/a。

(2) 生产用水

项目包括肉制品生产和配套包装瓦楞纸箱生产。其中瓦楞纸箱生产用水主要为玉米淀粉制胶用水；肉制品生产用水包括肉类解冻清洗用水、过水清洗用水、设备清洗用水、卤制用水与检测用水。

①制胶用水：本项目瓦楞纸箱生产使用的纸张粘合剂由企业自行制备，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及对比同类型企业，制胶用水与玉米淀粉用量的比例约为 6:1，因此项目制胶用水量为 117.0t/a，此部分用水全部进入产品。

②肉类解冻（浸泡）清洗用水：根据对比园区内同类型企业及建设单位提供的经验数据，外购原料肉类解冻清洗水量约为肉类用量的 3 倍，本项目肉类用量为 10000t/a，即肉类清洗用水为 30000 m³/a（约 100.0m³/d）。排水量按用水量 80% 计，则洗肉废水排放量为 24000 m³/a（80.0m³/d）。

③产品外袋过水清洗用水：项目肉制品产品经内膜袋包装后需要再过水清洗一次，根据对比园区内同类型企业，过水清洗用水量约 3000t/a。排水量按用水量 80% 计，则过水清洗废水排放量为 2400 t/a（8.0m³/d）。

④卤制用水：项目卤肉制品需要进行卤制，年产量为 4000t，卤制用水量约为 0.3t 水/吨原料，即 1200 m³/a。卤制过程中水挥发或进入产品，若有少量剩余

可作为老汤对下一批产品，卤制过程不排水。

⑤设备清洗用水（肉制品生产设备）：设备定期清洗（每天1次），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清洗水的用量为3000t/a（10.0m³/d）。排水量按用水量80%计，则设备清洗废水排放量为2400 t/a（8.0m³/d）。

⑥检验用水：本项目肉制品品质控分析室主要化验指标为水分、感官净含量、大肠菌群、菌群种数。项目指标逐批次抽样检验，检验用水主要为培养皿等清洗用水及稀释样品、试剂用的无菌水。检验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清洗器皿废水，废水中不含有毒有害物质。项目检验用水量约为3.0t/a，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0.8计，则检验废水量为2.4 t/a。

5.2 排水

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园区雨污水管网排入附近沟渠，最后汇入汨罗江。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3528.0m³/a，项目生产废水排放量为28802.4m³/a。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生产和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最后排入汨罗江。

5.3 水平衡

项目新鲜水用量为41730.0m³/a（139.1m³/d），污水量为32330.4m³/a（107.77m³/d），项目给、排水情况见下表。

表 2-6 项目给、排水情况一览表

序号	水源	项目	年用水量 (m ³ /a)	排污系数	年排水量 (m ³ /a)
1	自来 水	制胶用水	117	0	0
2		肉类解冻清洗	30000	0.8	24000
3		过水清洗	3000	0.8	2400
4		卤制用水	1200	0	0
5		设备清洗	3000	0.8	2400
		检验用水	3.0	0.8	2.4
6		生活用水	4410	0.8	3528
合计			41730.0	-	32330.4

5.4 供电及能源

本项目用电依托工业园供电系统，供电容量可以满足本项目生产及办公生活需求。

制冷：项目肉类等原材料和成品的储存采用冷库保存，制冷剂使用R22型氟利昂。R22又称二氟一氯甲烷，其化学分子式为 CHClF_2 。根据《制冷剂编号方法及安全性分类》（GB7778-2008），R22相对分子量为86.5，标准沸点为-41℃，R22在常温下为无色，近似无味的气体，不燃烧、无腐蚀，加压可液化为无色透明的液体。作为当今使用最广泛的中低温制冷剂，主要应用于家用空调、商用空调、中央空调、冷库、食品冷冻设备、工业制冷、商业制冷，冷冻冷凝机组、超市陈列展示柜等制冷设备，全面淘汰日期为2030年，2030年后厂家禁止使用该制冷剂。

供热：项目供热由工业园管道蒸汽供应，项目蒸汽使用方式为间接使用，蒸汽夹层锅、杀菌锅等使用蒸汽加热后水蒸气通过排气阀外排，蒸汽损耗系数为100%。

6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140人，年工作日300天，每天一班8小时。本项目厂区设置宿舍食堂综合楼，位于地块东南侧。

7 项目平面布置

本项目选址于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G536与三元路交汇处东南角地块进行建设。

本项目主要包括食品加工生产大楼、配套包装瓦楞纸箱生产大楼、办公综合楼、宿舍楼等，项目主出入口位于地块西北侧，临近G536，便于原辅料及成品进出。办公综合楼位于地块北侧，食品加工生产大楼（共5层，1F为冻库、2F-3F为半成品过水区、消杀区、包装区和品控区；4-5F为肉类清检解冻区、配料区、卤制区和辅料库等）位于地块西南侧，配套包装瓦楞纸箱生产大楼（共2层，一层为生产车间，二层为仓库）位于地块东侧，临近三元路及项目次出入口，宿舍楼位于地块东南角。项目总体平面布局分区明确，食品生产与瓦楞纸箱生产布局严格区分，避免不同生产功能的物料混杂；办公区、生活区与生产区隔开，既保证了生产区的井然有序，又保证了办公区、生活区少受或不受生

	<p>产噪声的影响。项目排气筒设置在楼顶，远离其他区域，不会对办公生活造成明显影响，具体布局详见附图 2 项目总体平面布置图。</p>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p>1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简述</p> <p>1.1 施工期</p> <p>(1) 施工流程</p> <p>本项目施工期施工流程及产污环节如下图。</p> <pre> graph LR A[基础工程] --> B[主体工程] B --> C[设备安装] C --> D[工程验收] D --> E[工程运行] A --> F["扬尘、废气、施工废水、生活污水、噪声、建筑垃圾、生活垃圾"] B --> G["扬尘、废气、施工废水、生活污水、噪声、建筑垃圾、生活垃圾"] C --> H["扬尘、废气、施工废水、生活污水、噪声、建筑垃圾、生活垃圾"] </pre> <p>图 1-1 施工期施工工序及污染节点图</p> <p>(2) 产污节点</p> <p>废水主要为施工砼浇筑、机械和车辆冲洗等过程产生的施工废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废气主要为机械和运输设备尾气、运输车辆产生的扬尘；噪声主要为施工设备、运输车辆噪声；固体废物主要为新建构筑物产生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p> <p>表 1-1 项目施工期主要产污环节及产污情况</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类别</th> <th>生产工序/产污环节</th> <th>主要污染物名称</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废气</td> <td>车辆运输尾气</td> <td>CO、NOx、HC 等</td> </tr> <tr> <td>车辆运输、垃圾清理</td> <td>颗粒物</td> </tr> <tr> <td rowspan="2">废水</td> <td>施工过程</td> <td>COD、石油类、SS 等</td> </tr> <tr> <td>施工人员生活</td> <td>COD、石油类、SS 等</td> </tr> <tr> <td rowspan="2">噪声</td> <td>车辆运输</td> <td rowspan="2">等效声级 dB (A)</td> </tr> <tr> <td>设备运行</td> </tr> <tr> <td rowspan="2">固废</td> <td>施工过程</td> <td>建筑垃圾</td> </tr> <tr> <td>施工人员生活</td> <td>生活垃圾</td> </tr> </tbody> </table> <p>1.2 运营期</p> <p>1.2.1 肉制品食品生产工艺流程</p>	类别	生产工序/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名称	废气	车辆运输尾气	CO、NOx、HC 等	车辆运输、垃圾清理	颗粒物	废水	施工过程	COD、石油类、SS 等	施工人员生活	COD、石油类、SS 等	噪声	车辆运输	等效声级 dB (A)	设备运行	固废	施工过程	建筑垃圾	施工人员生活	生活垃圾
类别	生产工序/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名称																					
废气	车辆运输尾气	CO、NOx、HC 等																					
	车辆运输、垃圾清理	颗粒物																					
废水	施工过程	COD、石油类、SS 等																					
	施工人员生活	COD、石油类、SS 等																					
噪声	车辆运输	等效声级 dB (A)																					
	设备运行																						
固废	施工过程	建筑垃圾																					
	施工人员生活	生活垃圾																					

(1) 牛肉制品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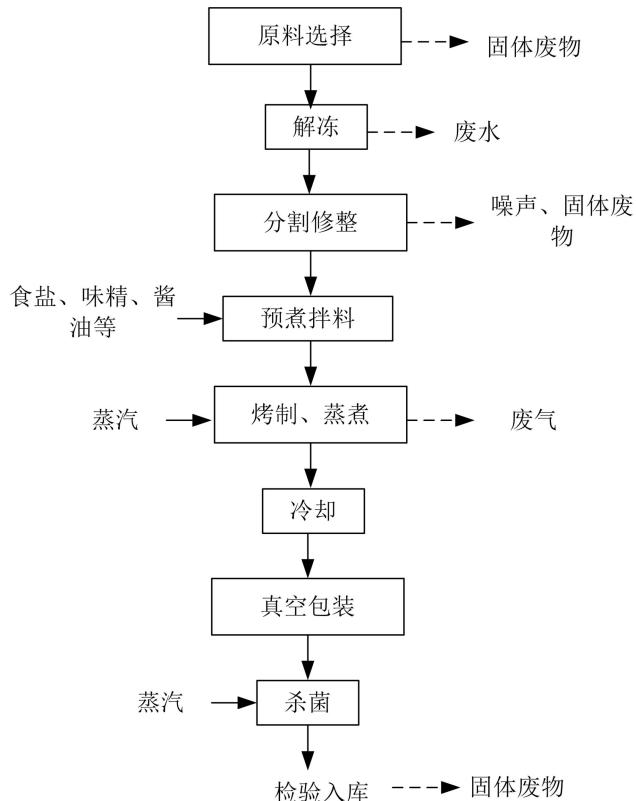


图 1.2-1 牛肉制品生产工序及产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 1) 原料选择：产品所选原料如牛肉，所有采购原料要求有检疫证明报告，同时有专人对购进原料进行监督检验。
- 2) 解冻（浸泡）清洗：冻品牛肉采用清水浸泡解冻，解冻浸泡后的废水经污水管道排入自建隔油池+沉淀池处理。
- 3) 分割修整：解冻后原料及时分割、修整，防止原料变质。此工序产生噪声、分割肉品碎屑等。
- 4) 烤制、蒸煮：将处理好的原料投入蒸煮夹层锅，采用蒸汽加热，至熟制后再进行加工。此工序产生蒸烤油烟废气。
- 5) 冷却：捞出放凉，进行称重、真空包装、蒸汽高温除菌等工序。
- 6) 包装入库：产品经检验，进入保鲜库待售。此工序产生部分包装固废。

(2) 禽类肉制品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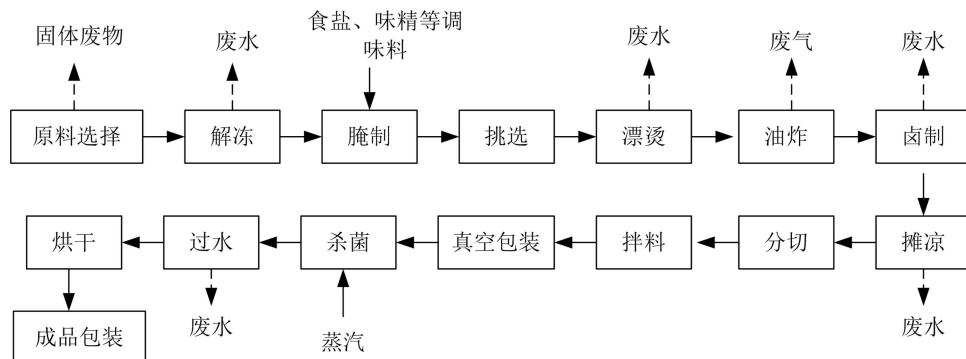


图 1.2-2 酱卤禽类肉制品生产工序及产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 1) 产品所选原料如鸡鸭等禽类，所有采购原料要求有检疫证明报告，同时有专人对购进原料进行监督检验。
- 2) 冻品禽类肉分类、分品种采用清水浸泡解冻，解冻浸泡后的废水经污水管道排入隔油池+沉淀池处理。
- 3) 腌制：将调制好的配料对解冻好的肉制品进行腌制。
- 4) 挑选：将腌制好的肉制品中不合格品挑选出来。
- 5) 油炸：将在开水中定型好的肉制品进行油炸，此工艺产生油烟，油烟罩收集后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通过 20m 排气筒排放。
- 6) 卤制：将炸好的肉制品进行卤制。
- 7) 摊凉：将卤制好的肉制品进行摊凉冷却。
- 8) 拌料：将卤制后冷却好的肉制品进行拌料入味。
- 9) 真空包装：将拌好的肉制品罐入包装袋并抽真空封好袋口。
- 10) 杀菌：将包装好的成品蒸汽高温灭菌。
- 11) 过水及烘干：高温灭菌后的成品在含有食用碱的水中将外袋清洗干净（同时检测真空包装的密封性），过水后迅速烘干。此工艺产生过水清洗废水，经厂区污水管道排至厂内自建隔油池+沉淀池进行处理。
- 12) 成品包装：一体封包机进行包装。

(3) 肉制品品质控检测分析

	<p><u>以测定菌落总数为例：</u></p> <p>1) 检测前需准备平板计数琼脂培养基、磷酸盐缓冲液、无菌生理盐水；</p> <p>2) 称取 25g 肉制品样品至盛有 225ml 生理盐水的无菌捣碎机杯内，8000r/min~10000r/min 均质 1~2min，制成 1 比 10 的样品匀液；</p> <p>3) 按上操作程序制备 10 倍系列稀释样品匀液。每递增稀释一次，换用一次无菌吸管。</p> <p>4) 根据对样品污染状况的估计，选择 2-3 个适宜稀释度的样品匀液在进行 10 倍递增稀释时，吸取 1ml 样品匀液于无菌平皿内，每个稀释度做两个平皿，同时，分别吸取 1ml 空白稀释液加入两个无菌平皿内做空白对照。</p> <p>5) 及时将 15~20ml 冷却至 46℃ 的平板计数琼脂培养基倾注平皿，并转动平皿使其混合均匀。</p> <p>6) 待琼脂凝固后，将平板翻转，36±1℃ 培养 48h。</p> <p>7) 用放大镜或菌落计数器记录稀释倍数和相应的菌落数量。若只有一个稀释度平板上的菌落数在适宜计数范围内，计算两个平板菌落数的平均值，再将平均值乘以相应稀释倍数，作为每克样品中菌落总数结果；菌落数小于 100CFU 时，按“四舍五入”原则修约，以整数报告。（注意：若空白对照上有菌落生长，则此次检测结果无效）。</p> <p>质控实验过程将产生少量的实验废液、废培养基。</p> <h3>1.2.2 瓦楞纸箱生产工艺流程</h3> <p>(1) 瓦楞纸板生产工艺</p>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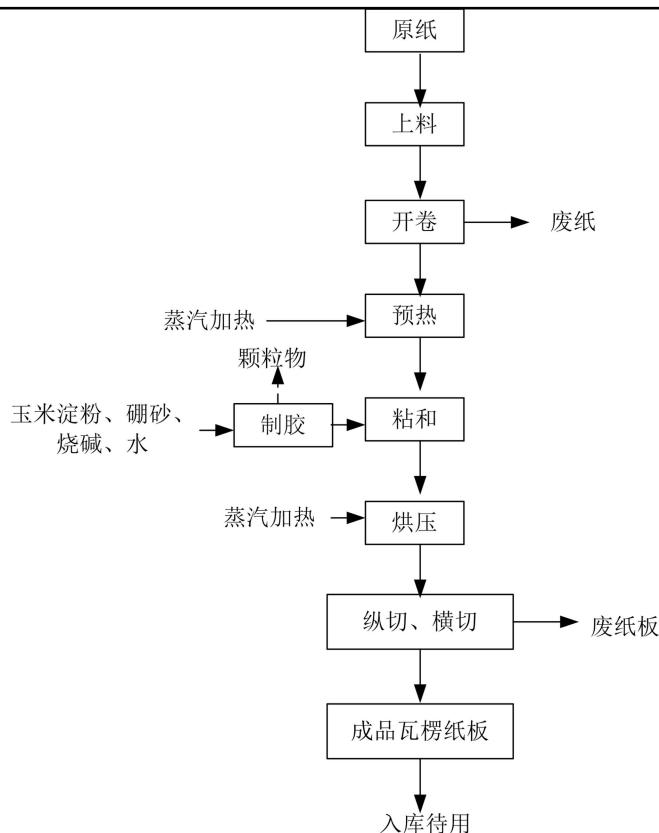


图 1.2-3 瓦楞纸板生产工序及产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首先将外购的原纸放入预热器中进行预热，预热完成后，瓦楞纸通过瓦楞纸进入上胶机，在上胶机内将玉米淀粉分别均匀涂抹于表面，同时将瓦楞纸粘在一起。然后进入烘干机，采用园区管道蒸汽为热源，将瓦楞纸之间的玉米淀粉胶烘干。最后经过纵切机、横切机将其切割成指定规格大小，即为成品瓦楞纸板。

- 1) 上料开卷：外购的原纸由叉车运至生产车间内的上料轨道后，人工开卷，并将外面几圈有破损的原纸剔除，这部分固废收集后外售。
- 2) 预热：在将原纸粘合成瓦楞纸板前需要进行30min左右、温度为130℃的预热工序，采用蒸汽间接加热，热源蒸汽由园区蒸汽管道提供。
- 3) 制胶工艺：本项目粘合使用的胶由全自动制胶机制成（将外购的玉米淀粉、水按比例投入制胶机），在制胶过程中采用封闭的制胶系统，无废水产生。
- 4) 粘合：预热后使用玉米淀粉胶通过机器将原纸粘合起来。

5) 烘压：粘合起来的原纸在180℃的温度下进行压合，热源蒸汽由园区蒸汽管道提供。

6) 纵切、横切：烘压后的纸板根据所需尺寸进行裁切，裁切下的废纸回收打包后外售。成品瓦楞纸板入库待用。

(2) 瓦楞纸箱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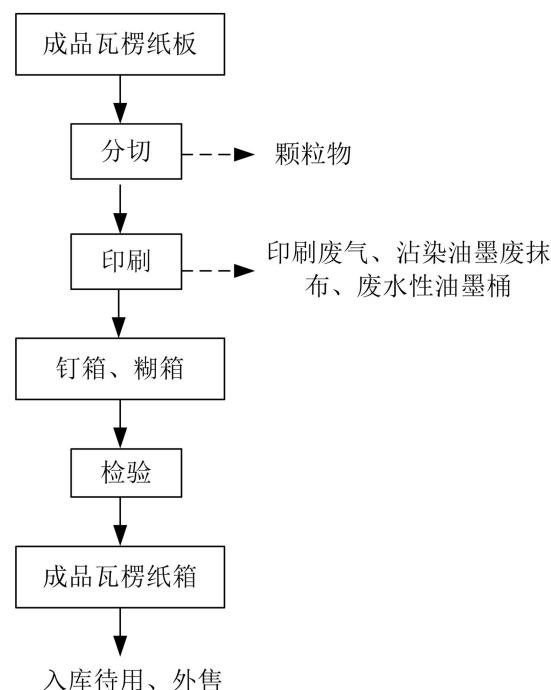


图 1.2-4 瓦楞纸箱生产工序及产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将制好的瓦楞纸板按规格分切后传送进水墨印刷机，在纸板表面印刷相应的图案，该工序产生印刷废气、沾染油墨的废抹布、废印版和废油墨桶等；经过钉箱、糊箱后，制成成品纸箱，经检验后入库待用。本项目生产的瓦楞纸箱用于本项目食品生产包装。

1.2.3 运营期产污环节

项目运营期产污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2-1 项目运营期主要产污环节及产污情况

序号	类别	主要生产单元名称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1	废气	食品生产车间	牛肉制品烤制、蒸煮	油烟废气

	2	瓦楞纸箱生产车间	禽类肉制品油炸	油烟废气	
	3		卤水卤制	异味	
	4		调味品拌料	异味	
	5	制胶 纸板切割 印刷	制胶	颗粒物	
	6		纸板切割	颗粒物	
	7		印刷	有机废气	
	8	食堂	烹饪	油烟废气	
	9	废水	办公楼、宿舍	生活污水: pH、COD _{cr} 、BOD ₅ 、NH ₃ -N、SS	
			食品质控分析室	实验废水: pH、COD _{cr} 、BOD ₅ 、NH ₃ -N、SS	
	10		设备清洗	清洗废水: COD _{cr} 、SS、动植物油等	
	11		肉类解冻清洗	清洗废水: COD _{cr} 、SS、动植物油等	
	12		过水清洗	清洗废水: SS	
	13	噪声	生产加工车间	设备运作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A)
	14	固废	办公室	办公	生活垃圾
	15		食品质控分析室	实验	实验废液、废弃固体培养基
	16		食品生产车间	原料储存	不合格原料
	17			产品检验包装	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
	18			肉制品卤制	卤渣
	19			油炸	废食用油、油渣
	20			开卷	废原纸
	21			纵切、横切	废纸板
	22			检验包装	废包装材料
	23		瓦楞纸箱生产车间		废油墨桶
	24			印刷	废印版
	25				沾染油墨的废抹布
	26		废气治理		废活性炭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湖南省平江县高新技术产业园食品及装备制造园区 G536 和三元路交叉口东南侧进行项目建设，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无原有环境污染问题。</p>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 大气环境						
	所在区域	监测项目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mu\text{g}/\text{m}^3$)	标准值($\mu\text{g}/\text{m}^3$)	占标率(%)	是否达标
	平江县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3	40	32.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45	70	64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4	35	69	达标
		CO	24h 平均第 95 百分位	1600	4000	40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第 90 百分位	104	160	65	达标

由上表可知，平江县 2021 年大气污染物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 全部达标，故项目所在区域 2021 年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2 地表水环境

本次评价引用《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入河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中的地表水监测数据。引用数据为湖南谱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至 4 月 2 日对伍市溪和汨罗江进行的地表水现状监测，满足近三年的时间要求。监测断面包括园区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口上游 500m，伍市溪与汨罗江汇合口上游 500m，伍市溪与汨罗江汇合口下游 1000m（位于园区污水

处理厂排污口下游），引用监测数据合理。具体监测结果如下所示：

W1：伍市溪（污水排放口上游 500m）

W2：汨罗江（伍市溪与汨罗江汇合上游 500m）

W3：汨罗江（伍市溪与汨罗江汇合下游 1000m）

表 3-2 地表水水质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因子	W1	W2	W2	标准限值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	
pH 值	7.22-7.29	7.45-7.48	7.34-7.36	6-9
CODcr	16-17	14-15	14-16	20
BOD ₅	3.1-3.5	2.8-3.0	2.7-3.3	4
氨氮	0.77-0.802	0.410-0.445	0.232-0.252	1.0
悬浮物	14-16	8-9	16-19	/
总磷	0.08-0.09	0.08-0.10	0.08-0.09	0.2
石油类	ND	ND	ND	0.05

注：1、pH 值为无量纲；2、其它污染物浓度单位为 mg/L。

由上表可见，各断面的污染物现状监测值均低于所执行的标准，说明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3 声环境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0 年 12 月 24 日印发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具体编制要求“声环境、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各点位应监测昼夜间噪声，监测时间不少于 1 天，项目夜间不生产则仅监测昼间噪声”。结合现场调查，项目厂界 50m 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因此无需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4 生态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产业园区外建设项目建设新增用地且用地范围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时，应进行生态现状调查。本项目位于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因此本项目无需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5 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

6 地下水、土壤环境

本项目建成后厂区全部硬化，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因此不开展地下水与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
目标

1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保护目标，存在农村地区中零星散户居民，详见下表所示。

表 3-3 项目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 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东经	北纬					
麻坡里	113.254340183	28.771871386	居民	约 10 户	二类区	SW	120-310
如家洞	113.257274519	28.770760951	居民	约 3 户	二类区	SE	210-300

2 声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 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 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位于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食品及装备制造园区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p>1 废气</p> <p>施工期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6-199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p> <p>营运期油烟废气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车间异味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p> <p>印刷过程中产生的VOCs执行湖南省《印刷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3/1357-2017）表1中挥发性有机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和无组织排放限值；其他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6-1996）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4 肉制品生产废气排放标准限值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序号</th><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染物</th><th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标准要求</th><th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标准依据</th></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油烟废气</td><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排放浓度 $\leq 2.0 \text{ mg/m}^3$</td><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GB18483-2001</td></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臭气浓度</td><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20 (无量纲)</td><td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GB14554-93</td></tr> </tbody> </table>						序号	污染物	标准要求			标准依据			1	油烟废气	排放浓度 $\leq 2.0 \text{ mg/m}^3$			GB18483-2001			2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GB14554-93	
序号	污染物	标准要求			标准依据																								
1	油烟废气	排放浓度 $\leq 2.0 \text{ mg/m}^3$			GB18483-2001																								
2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GB14554-93																								
表 3-5 瓦楞纸箱生产废气排放标准 单位: mg/m^3																													
序号	废气排放源	排放高度 (m)	主要污染物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依据																					
						监控点	浓度 (mg/m^3)																						
1	印刷废气	20	VOCs	100	4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DB43/1357-2017																					
2	厂区 内	/	VOCs	/	/	在厂区内设置监控点	10 (监控点处任意一点的浓度值)	DB43/1357-2017																					
3	调胶 投料	/	颗粒物	/	/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GB16297-1996																					
4	纸板 切割	/	颗粒物	/	/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GB16297-1996																					

| 注：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印刷有机废气排气筒为25m；厂房高度为18.8m，根据《印刷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3/1357-2017）》：“排气筒高度应不低于15m，具体按批复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要求确定”，因本项目位于食品产业园，为降低瓦楞纸箱印刷废气对周边食品企业的影响，本报告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7.1要求，“排气筒高度除须遵守表列排放速率标准值外，还应高出周围200m半径范围的建筑5m以上，不能达到该要求的排气筒，应按其高度对应的表列排放速率标准严格执行50%执行”。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周围200m半径范围内，最高建筑物为：千里香的办公综合楼（本项目东北侧100m处，本项目区域主导风向上风向的侧方位），经调查 | | | | | | | | |

其建筑高度为（5层）20m，因此本项目配套包装瓦楞纸箱车间废气排气筒高度设置为25m。

2、废水

本项目废水须满足“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

生产废水经隔油池+沉淀池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生产和生活污水一同进入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最后排入汨罗江。

详见表3-6。

表3-6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物指标	本项目污水执行标准(二三期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标准)限值	单位
pH	6.5-9.5	无量纲
CODcr	≤10000	mg/L
BOD	≤2000	
SS	≤250	
氨氮	≤100	
氯化物	≤600	
动植物油	≤100	

3、噪声

（1）施工期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其标准值见下表。

表3-7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昼间	夜间
70	55

（2）运营期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其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3-8 工业企业厂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3类	65	55

4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生活垃圾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p>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生产废水经隔油池、沉淀池处理，排入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达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再纳入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最终排入汨罗江。</p> <p>项目建成后，水污染物总量指标为化学需氧量及氨氮，根据工程分析，项目总量指标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9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单位：t/a）</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colspan="2">项目</th><th>排入园区管网的纳管量</th><th>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环境量</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废水</td><td>废水量</td><td>32330.4</td><td>32330.4</td></tr> <tr> <td>COD</td><td>44.902</td><td>1.62</td></tr> <tr> <td>氨氮</td><td>1.316</td><td>0.16</td></tr> </tbody> </table> <p>建议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COD: 1.62t/a、NH₃-N: 0.16t/a，建设单位应向岳阳市生态环境局申请核定总量指标，并向总量管理部门办理购买手续。</p> <p>本项目 VOCs 排放量为 0.00198t/a，挥发性有机物为指导性指标，一般可不进行排污权交易，具体操作根据当地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确定。</p>				项目		排入园区管网的纳管量	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环境量	废水	废水量	32330.4	32330.4	COD	44.902	1.62	氨氮	1.316	0.16
项目		排入园区管网的纳管量	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环境量															
废水	废水量	32330.4	32330.4															
	COD	44.902	1.62															
	氨氮	1.316	0.16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1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1、施工废气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施工扬尘主要有施工车辆行驶过程中扬起的灰尘、渣土等装卸时产生的扬尘及裸露地面因风蚀而产生的扬尘。

项目施工过程中扬尘采取以下措施：

①施工工地周围按照规范要求设置硬质围挡；
②施工工地出入口、内部主要道路、加工区和物料堆放场地硬化并辅以喷淋、洒水等有效措施；
③有施工车辆出入的施工工地出口内侧建设冲洗平台，安装车辆冲洗设备，车辆冲洗干净后方可驶出，确实不具备建设冲洗平台设施条件的，采取其他有效措施防止运输车辆造成扬尘污染；

④施工工地内的裸露地面绿化或者覆盖密闭式防尘网（布）；

⑤施工过程中易产生扬尘环节实行湿法作业，但是按照规范要求不宜采取湿法作业的除外；

⑥施工工地作业产生泥浆的，设置泥浆池、泥浆沟，确保泥浆不溢流。

⑦施工脚手架外侧设置符合标准的密闭式防尘安全网，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拆除时采取洒水、喷雾等措施；

⑧易产生扬尘污染的材料采取有效覆盖措施，粉末状材料密封存放；

⑨易产生扬尘污染的机械作业采取局部覆盖、喷淋等措施；

⑩建筑垃圾、工程渣土在二十四小时内清运，不能及时清运的，采取覆盖密闭式防尘网（布）等措施。

为有效防治本工程施工工地扬尘，根据相关施工工地扬尘防治管理规范，本工程应落实以下防治措施：

A、施工工地现场围挡 100%全封闭，围挡保持整洁美观；

B、施工现场出入口及车行道路 100%硬底化；

- C、施工现场出入口 100%设置车辆冲洗设施，保证车辆清洁上路；
- D、易起扬尘作业面 100%湿法施工；
- E、裸露黄土及易起尘物料 100%覆盖，超过 48 小时的易起尘裸露黄土要使用防尘网（布）进行覆盖，超过 3 个月不施工的裸露黄土应当进行绿化、铺装或者覆盖；
- F、渣土实施 100%密封运输；
- G、建筑垃圾 100%规范管理，必须集中堆放、及时清运，严禁高空抛洒和焚烧；
- H、非道路移动工程机械尾气排放 100%达标，严禁使用劣质油品，严禁冒烟作业。

通过落实以上扬尘防治措施，可有效减轻施工工地扬尘对周边环境空气的影响。施工期扬尘污染将随着施工结束而消失。

2、施工废水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废水主要为施工机械及出入场地运输车辆的冲洗废水，污染因子主要为 COD、SS、石油类等，浓度一般分别为 25~200mg/L、500~2000mg/L、10~30mg/L。项目在施工场地设简易沉淀池，对施工废水进行沉淀处理，处理后的废水回用于车辆冲洗或场地洒水降尘。施工场地四周设截洪沟，将初期雨水导入沉淀池处理后用于洒水降尘，防止下雨时裸露的泥土随雨水流进入沟渠，造成水体 SS 增加，泥沙淤积，堵塞道路两侧的市政管网。

本项目施工人员均不在项目内食宿，施工期生活污水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洗手等清洁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悬浮物，可通过临时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洒水降尘的保护措施进行治理。

3、施工噪声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时采取必须措施，确保施工期噪声达标排放，减轻对周围居民的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①施工单位必须选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施工机具和运输车辆，同时加强各类施工设备的维护和保养，保持其更好的运转，以便从根本上降低噪声源强；

- ②施工生产区装卸机械、建材和物料要做到轻装、轻卸；
- ③避免高噪声设备同时运行，禁止夜间施工，高噪声设备尽量远离东南面的居民房；
- ④合理安排物料运输路线和时间，运输车辆在途径村民住宅时应限速行驶、禁鸣喇叭，避免噪声扰民。

4、施工固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场地较为平整，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建筑垃圾可回收的应进行回收利用，不能回收的应及时清运至至园区渣土管理部门指定地点填埋处理，并要求规范施工、运输，不能随路洒落或随意倾倒。

1 运营期环境空气影响和保护措施

1.1 源强核算说明

本项目包括食品生产和瓦楞纸箱生产，本报告将分别对食品生产和瓦楞纸箱生产废气污染源进行核算。

1.1.1 瓦楞纸箱生产

根据项目工艺流程分析，本项目瓦楞纸箱生产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调胶投料过程产生的粉尘、纸板切割产生的粉尘颗粒物及印刷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项目气型污染源源强核算过程如下：

①调胶投料粉尘

本项目所用的玉米淀粉胶通过外购的玉米淀粉、烧碱、硼砂和水按比例进行自制，由于玉米淀粉、烧碱、硼砂均为颗粒原料，因此在投料过程会产生少量的粉尘废气，调胶时先将玉米淀粉、硼砂、烧碱称量好后放入调胶机内，然后再加入水，一边加水的同时一边缓慢的搅拌（因烧碱易溶于水，此工序后烧碱已与水完全混合），以降低粉尘产生量，每次调胶过程散落到调胶机周围的粉尘的量很少，类比同类型项目，调胶过程投料粉尘产生量按原料用量 0.05%~0.1%，本次环评按 0.1% 计。

本项目玉米淀粉、硼砂年用量为 20.5 吨，则本项目调胶过程粉尘产生量为 0.002t/a，以无组织排放的方式在车间排放，调胶时间按年生产 300 天，每天 2h 计，粉尘无组织排放情况见表 4-1。

表4-1 调胶投料粉尘产排情况表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量(t/a)	产生速率(kg/h)	治理措施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排放形式
调胶	颗粒物	0.002	0.003	车间通风	0.002	0.003	无组织

②纸板切割粉尘

瓦楞纸板纵横切割、分切时会产生部分粉尘，通过设备配套的旋风除尘器处理后，对厂内工作人员及周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③印刷废气

项目在印刷及固化过程会有少量的有机废气释放出来，以 VOCs 计。本项目使用水性油墨，根据企业提供的水性油墨 SGS 检测报告，天龙油墨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不超过 0.1%，玉鹰油墨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不超过 0.4%（检测报告详见附件 8），本项目天龙水性油墨用量 3.6t/a，则 VOCs 产生量为 0.0036t/a；玉鹰油墨用量为 0.9t/a，则 VOCs 产生量为 0.0036t/a，则印刷工段 VOCs 产生总量为 0.0072 t/a。有机废气经顶吸式集气罩（四周加塑料卷帘）收集后通过两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屋顶 2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集气效率为 85%，综合处理效率为 85%，风机风量为 4000m³/h。年生产 300 天，每天 4h 计，VOCs 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2 印刷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 染 物	产 生 量	风 量	有组织排放 (DA001 排气筒)						无组织排 放		
			产 生 量	产 生 速 率	产 生 浓 度	处理措施			排 放 量	排 放 速 率	排 放 浓 度
			t/a	m ³ / h	t/a	kg/ h	mg/ m ³		t/a	kg/ h	mg/ m ³
VO	0.00	40	0.00	0.00		1.27	集气装置+两级活性炭+25m 排气筒(集气效率 85%，处理效率 85%)	0.00	0.00	0.19	0.00 0.00
Cs	72	00	61	51				09	08	11	008

2、废气达标排放情况

表4-3 排气筒排放污染物达标情况

污染 源	污染因 子	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放 情况		执行标准		达标情 况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最高允许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 率 kg/h	
DA00 1	VOCs	集气装置+两级活性 炭吸附	0.19	0.0008	100	4	达标

据上表可知，本项目有机废气排放浓度满足湖南省《印刷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3/1357-2017）表 1 中挥发性有机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3、非正常工况下排放分析

项目非正常排放考虑污染物排放控制达不到应有效率从而发生非正常排放，一般十分钟内可以恢复正常，一般性事故的非正常排放概率约 1 年 1 次，为小概率事件。项目非正常工况考虑活性炭饱和未及时更换（处理效率为 0），造成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放，非正常工况下项目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量见下表。

表 4-4 项目非正常工况排放情况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单次 持续 时间 (h)	发生 频率 (次/ 年)	应对措施
印刷	VOCs	0.0051	1.27	1	1	1、及时对设备进行维修，暂停生产； 2、定期检验检查设备，防止设备异常非正常工况生产。 3、及时更换活性炭

非正常工况下各污染物排放浓度未达到相关标准，为预防非正常工况的发生，建设单位对于废气处理装置需加强相应的日常的检修和保养。项目应采取以下措施来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 ①安排专人定期、定时巡检，每天不少于 4 次，并且及时记录；测试发现废气排放设施存在超标排放，及时停机并安排人员维修，确保废气收集设施正常运转，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 ②在废气收集设备异常或停止运行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必须相应停止生产；
- ③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排放的各类废气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
- ④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为防止非正常排放工况产生，企业应严格环保管理，建立净化装置运行台账，避免废气净化装置失效情况的发生。

1.1.2 肉类食品生产

根据项目工艺流程分析，本项目肉类食品生产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卤制和拌料废气、油炸和烤制油烟废气。

①卤制、拌料废气

项目肉制品在卤制、拌料过程中，肉制品卤料中的低沸点有机物受热会挥发形成特有的香气（异味），污染物以臭气浓度表征。经查《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产排污核算系数手册》（2019年）中屠宰及肉类加工行业系数手册，无相关生产废气排放系数。经调查同园区企业休闲食品生产企业热加工及卤制拌料生产过程产生的异味均为车间无组织排放。该过程异味产生量小，较难计量，该类异味一般对员工

不会产生明显不利影响，且本项目位于食品及装备制造产业园区，周边多为同类食品企业，居民分布较远，因此本报告仅对肉制品卤制拌料过程产生的异味进行定性分析。

建议企业在卤制区域、配料拌料区域所在车间设置排气扇等通风装置，保证车间换气次数为6次/小时，通过机械通风的方式，能有效加快车间异味的扩散，经上述措施处理后，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异味对环境影响很小。

②油炸、烤制油烟废气

项目在肉制品制作工序会有蒸烤、油炸工序（年工作300天，每天4小时），会产生一定的油烟废气，其产生量按用油量的2%计算，项目用油量为6.0t/a，则油烟废气产生量为0.12 t/a。

油烟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风量按 $6000\text{m}^3/\text{h}$ 计。收集效率按90%计，约10%的油烟为车间无组织排放，则无组织排放量为0.012 t/a，有组织产生量为0.108 t/a，经集气罩收集后的油烟采用一台油烟净化器处理，净化效率按90%计，则油烟排放浓度为 $1.5\text{mg}/\text{m}^3$ 。排放浓度能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要求。

表 4-5 肉制品加工车间油烟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物	产生量 t/a	风量 m^3/h	有组织排放 (DA002 排气筒)							无组织排放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3	处理措施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3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油烟	0.12	6000	0.108	0.09	15	集气罩+油烟净化器+30m 排气筒 (集气效率 90%， 处理效率 90%)	0.0108	0.009	1.5	0.012	0.01

1.1.3 食堂油烟废气

本项目设有食堂，食堂就餐人数为140人，据统计，目前居民人均食用油日用量约30g/人.d，一般油烟挥发量占总耗油量的3%，油烟日产生量为126g/d，年产生量为37.8kg/a。单个灶头基准排放量为 $2000\text{m}^3/\text{h}$ ，本项目设置3个灶头，总排风量为

6000m³/h，食堂运行时间约6h/d，则项目食堂油烟产生浓度为3.5mg/m³。经小型油烟净化处理设施（效率为65%）处理后通过不低于20m排气筒屋顶高空排放，排放浓度约为1.23mg/m³，排放浓度能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要求。

1.1.3 排放量核算

综上，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情况详见下表。

表 4-6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情况		排放形式	主要污染治理设施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治理措施	风量 m ³ /h	收集效率%	去除效率%	是否为技术可行
肉制品加工	油烟	15	0.108	有组织	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器	6000	90	90	是
		/	0.012	无组织	/	/	/	/	/
	臭气浓度（卤制、拌料腌制异味）	/	/	无组织	加强车间通风	/	/	/	/
员工食堂	油烟	3.5	0.034	有组织	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器	6000	90	65	是
		/	0.0039	无组织	/	/	/	/	/
配套瓦楞纸箱生产	制胶下料颗粒物	/	0.002	无组织	加强通风	/	/	/	/
	印刷 VOCs	1.27	0.0061	有组织	集气罩+活性炭吸附	4000	85	85	是
		/	0.0011	无组织	/	/	/	/	/

表 4-7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续表）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污口编号	排放标准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限值 mg/m ³	速率限值 kg/h
肉制品加工	油烟	1.5	0.009	0.0108	DA002	2.0	/
		/	/	0.012	/	/	/

		臭气浓度 (卤制、 拌料腌制 异味)	/	/	/	/	20 (无量 纲)	/
员工食堂	油烟	1.23	0.007	0.012	DA003	2.0	/	
		/	/	0.0039	/	/	/	
配套瓦楞 纸箱生产	制胶下料 颗粒物	/	0.003	0.002	/	1.0	/	
	印刷 VOCs	0.19	0.0008	0.0009	DA001	100	4	
		/	/	0.0011	/	10	/	

2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1) 配套包装瓦楞纸箱生产印刷废气

本项目瓦楞纸箱生产印刷有机废气经顶吸式集气装置收集(集气效率 85%)后通过两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 25 米高排气筒 (DA001) 屋顶排放。为保证集气效率，集气罩四周加设透明塑料卷帘，印刷机开机前开启集气罩引风机，将卷帘放下，印刷结束 0.5-1 小时后再关闭引风机，将卷帘卷至集气罩上方固定。

活性炭吸附装置采用活性炭吸附法进一步去除有机废气。本项目使用的颗粒活性炭是一种高效的吸附材料，利用活性炭的微孔对溶剂分子或分子团吸附，当印刷有机废气通过吸附介质时，其中的有机溶剂被“阻留”下来，从而使有机废气得到净化处理。随着活性炭的吸附过程，设备阻力随之缓慢增加，当活性炭饱和时，设备阻力达到最大值，此后的设备净化效率基本失去。为此，系统在设备进出风口处设置一套差压测量系统，对该装置进出口的废气压力差进行检测并显示，当差压值为 1100P 时以告知建设单位需对该设备的活性炭进行更换，更换期间厂区不进行生产。目前工程实践中均采用压差值控制活性炭更换，该方法观测方便，比较直观。本项目使用的状活性炭装置主要由稳压箱、活性炭吸附装置组成，车间共设置 1 套。

根据《大气中 VOCs 的污染现状及治理技术研究进展》(环境科学与管理, 2012 年第 37 卷第 6 期) 中数据，两级活性炭对 VOCs 去除效率可达 90%。本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对 VOCs 去除率取 85%，经处理后，本项目有机废气的 VOCs 排放浓度可满足湖南省《印刷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3/1357-2017) 表 1 中挥发性有机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和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综上，有机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吸附的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含量已大大降低，此种废气工艺属于成熟工艺，其工艺简单，安装维修方便，处理效率较高，在同类型项目实践应用效果较好，因此具有技术经济可行性。

(2) 肉制品蒸煮烤制、食堂油烟废气

项目肉制品加工过程油炸、烤制过程及员工食堂烹饪产生的油烟废气采用高效油烟净化装置进行有效处理，由抽油烟机排出的烟气经过高压静电油烟净化设备进行处理，烟气中的含油颗粒在电场的作用下荷电，进而在极板间得到分离，使大小油滴沿着极板从烟气中彻底分离出来。同时设备的臭氧发生器产生大量的臭氧，臭氧可以去除油烟异味。该净化设备已在内得到普遍应用，净化油烟效果稳定。

根据查阅《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农副食品加工工业-屠宰及肉类加工工业》（HJ860.3-2018）表8屠宰及肉类加工工业排污单位废气治理可行技术表：推荐的可行技术包括静电油烟处理技术、湿法油烟处理技术，本项目所采取的油烟废气治理技术为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推荐的废气治理可行技术，所采取的油烟废气治理措施可行。

同时，项目在肉制品加工过程中有少量异味产生，为减少异味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应加强车间通风，同时在厂界四周空地及生产废水处理池四周栽种部分夹竹桃、桉树等具有杀菌、消除臭气等功能的绿化树种，可有效消除无组织散逸臭气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类比园区现有项目，在采取上述废气防治措施后，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能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要求。

(3) 排气筒高度和数量设置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共设置3根排气筒，分别为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印刷有机废气排气筒（DA001，厂房高度为18.8m，排气筒高度25m）、肉制品生产加工厂房油烟废气排气筒（DA002，厂房高度为29.5m，排气筒高度30m）、员工食堂油烟废气排气筒（DA003，宿舍楼层高19.2m，排气筒高度20m）。

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印刷有机废气排气筒为25m，厂房高度为18.8m，根据《印刷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3/1357-2017）》：“排气筒高度应不低于15m，具体按批复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要求确定”，因本项目位于食品产业园，为降低瓦

楞纸箱印刷废气对周边食品企业的影响，本报告同步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7.1 要求，“排气筒高度除须遵守表列排放速率标准值外，还应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不能达到该要求的排气筒，应按其高度对应的表列排放速率标准严格执行 50% 执行”。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周围 200m 半径范围内，最高建筑物为：千里香的办公综合楼（本项目东北侧 100m 处，本项目区域主导风向上风向的侧方位），经调查其建筑高度为（5 层）20m，因此本项目配套包装瓦楞纸箱车间废气排气筒高度设置为 25m。

综上，项目设置的各排气筒高度基本合理。

3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各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均较小，且配备了技术可行的废气污染治理设施，项目废气捕集效率高，印刷废气、肉制品油烟废气经收集处理后分别通过 25m、30m 高排气筒排放；在正常工况下，各废气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

本项目周边有零星环境敏感目标，项目与敏感点之间有一定距离，本项目瓦楞纸箱生产过程制胶玉米淀粉投料粉尘产生的颗粒物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6-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有机废气达到湖南省《印刷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3/1357-2017）要求；项目食品加工车间油烟废气、食堂油烟废气通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油烟排放浓度可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限值要求，车间异味通过机械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在严格落实各项废气污染治理措施、制定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有效执行的前提下，本项目废气排放对其影响较小。

4 废气排放口及监测计划

表 4-8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污染源/工序	设备	污染物	排气筒						排放标准及限值			
			高 度	直 径	温 度	编 号	名 称	地 理 坐 标	排 放 口 类 型	浓 度	速 率	标准名称
			m	m	℃					mg/ m ³	kg/h	

瓦楞纸箱生产	印刷机	VO Cs	<u>2</u> <u>5</u>	<u>0.</u> <u>5</u>	<u>2</u> <u>5</u>	<u>DA0</u> <u>01</u>	印刷废气排口	E: 113.25672, N: 28.77336	一般排放口	<u>100</u>	<u>4</u>	DB43/1357 -2017
肉制品生产	油炸	油烟废气	<u>3</u> <u>0</u>	<u>0.</u> <u>4</u>	<u>4</u> <u>0</u>	<u>DA0</u> <u>02</u>	油烟废气排口	E: 113.256154, N: 28.773335	一般排放口	<u>2</u>	<u>/</u>	GB18483-2 001
食堂	烹饪	油烟废气	<u>2</u> <u>0</u>	<u>0.</u> <u>4</u>	<u>3</u> <u>5</u>	<u>DA0</u> <u>03</u>	油烟废气排口	E: 113.25618821 3, N: 28.773182281	一般排放口	<u>2</u>	<u>/</u>	GB18483-2 001

表 4-9 项目废气自行监测要求

时期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内容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营运期	大气	厂界外上风向1个点，下风向2-3个点	颗粒物、VOCs、臭气浓度	1年1次	《印刷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3/1357-2017)、《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6-199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标准
		DA001排气筒	VOCs		《印刷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3/1357-2017)
		DA002排气筒	油烟废气	半年/1次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2 运营期地表水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1 废水源强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包括办公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产废水包括肉类解冻清洗废水、过水清洗水、设备清洗废水、检验废水。

肉类解冻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24000 \text{ m}^3/\text{a}$ ，参考《屠宰与肉类加工废水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04-2010) 中肉类加工废水水质设计取值，主要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COD: 1400mg/L、BOD₅: 750 mg/L、SS: 750 mg/L、NH₃-N: 47.5 mg/L、动植

物油: 65 mg/L。

过水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2400m³/a, 主要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COD: 100mg/L、BOD₅: 50 mg/L、SS: 40 mg/L。

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2400 m³/a, 主要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COD: 8000mg/L、BOD₅: 5000 mg/L、SS: 800 mg/L、NH₃-N: 110mg/L、动植物油: 150 mg/L。

检验废水产生量为 2.4 m³/a, 主要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COD: 200mg/L、BOD₅: 100 mg/L、SS: 40 mg/L。项目化验室主要化验肉制品成品风味、口感等, 指标主要包括水分、盐分、感官净含量、大肠菌群、菌群种数等。项目指标逐批次抽样检验, 检验用水主要为培养皿等清洗用水及稀释样品用的纯水。检验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清洗器具废水, 废水中不含有毒有害物质。

项目生产废水排放总量为 28802.4 m³/a, 经隔油池+沉淀池预处理后排入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 满足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废水纳水协议进水水质要求。

办公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3528.0m³/a, 经化粪池处理后, 污染物浓度为 COD: 250mg/L、BOD₅: 200 mg/L、SS: 180 mg/L、NH₃-N: 30 mg/L, 满足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废水纳水协议进水水质要求。

表 4-10 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因子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工艺	效率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1	生活污水 3528.0m ³ /a	COD _{cr}	300	1.058	化粪池	17%	250	0.882
		BOD ₅	250	0.882		20%	200	0.706
		NH ₃ -N	35	0.123		14%	30	0.106
		SS	250	0.882		28%	180	0.635
2	生产废水 28802.4m ³ /a	COD _{cr}	1841.5	53.04	隔油池+沉淀池	17%	1528.47	44.02
		BOD ₅	1045.8	30.12		20%	836.60	24.10
		NH ₃ -N	48.7	1.40		14%	41.92	1.21
		SS	694.95	20.02		70%	208.48	6.00

		动植物油	66.7	1.92		50%	33.33	0.96
--	--	------	------	------	--	-----	-------	------

表 4-11 废水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一览表

产 排 污 环 节	废 水 类 型	污 染 物 种 类	污染治理设施					排 放 去 向	排 放 方 式	排 放 规 律
			污染治 理设 施编 号	污染治 理设 施名 称	污染 治 理 设 施工 艺	设计 处 理 水 量	是否 为可 行技 术			
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COD、 <u>BOD₅</u> 、 SS、 氨氮	TW001	化粪池	厌氧 ± 沉淀	/	是	化粪池	食品产 业园 二、三 期污水 站	不 定期 排放
肉制品生 产车间	生产废水	COD、 <u>BOD₅</u> 、 SS、 氨氮、动 植物油	TW002	污水处理站	隔油 +沉 淀	120t/a	是	隔油池 +沉淀 池	食品产 业园 二、三 期污水 站	不 定期 排放

2.2 废水处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1) 生产废水

本项目建设单位在厂区西南侧建设生产污水处理池，池体包括隔油池一座、沉淀池一座，处理能力为 120t/d。

项目生产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处理后进入沉淀池进行沉淀处理。本项目生产废水排放量为96.008t/d，废水纳入该污水处理池处理后，废水产生量不会超过污水处理池处理能力。自来水中全盐量约300mg/L，本项目食用盐用量8.0t/a，按10%进入废水中，核算得本项目生产废水中全盐量约352.8mg/L。参考《湖南平江高新区食品产业园二、三期生产废水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对氯化物的浓度要求为：不大于600mg/L，本项目生产废水氯化物浓度符合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对氯化物的入水水质要求。

参考《高盐浓度对工业废水对生化处理的影响研究》（环境工程学报2005年08期），当含盐量低于 2.5×10^4 mg/L时，废水生化处理系统COD去除率可稳定在92%

左右，污泥活性良好，所以本项目全盐量不会影响园区污水处理系统运行。

2) 生活污水

化粪池：三级化粪池是一种利用沉淀和厌氧发酵的原理，去除生活污水中悬浮性有机物的处理设施，属于初级的过渡性生活处理构筑物。生活污水中含有大量粪便、纸屑、病原虫，悬浮物固体浓度为100~350mg/L，有机物浓度BOD₅在100~400mg/L之间，其中悬浮性的有机物浓度BOD₅为50~200mg/L。根据《化粪池污水处理能力研究及其评价》（兰州交通大学学报）污水进入化粪池经过12~24h的沉淀，可去除50%~60%的悬浮物、厌氧消化分解COD25%以上，最高可达到86%。沉淀下来的污泥经过3个月以上的厌氧消化，使污泥中的有机物分解成稳定的无机物，易腐败的生污泥转化为稳定的熟污泥，改变了污泥的结构，降低了污泥的含水率。定期将污泥清掏外运，填埋或用作肥料。

综上，本项目生产废水由建设单位自建隔油池+沉淀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再排入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后最终排入汨罗江。

3) 依托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可行性

平江高新区食品产业园三期配套综合废水处理站（收集处理食品产业园二期、三期企业废水）已建设完毕，已于2022年4月投入运行，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所在区域园区污水管网接管申请已上报园区，在本项目投产运营前管网将敷设完毕。本项目废水可依托二三期污水处理站处理。

本项目生活污水与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由污水管网排入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再由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至汨罗江。

a、食品产业园三期污水处理站依托可行性

根据调查，为解决食品产业园入驻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问题，食品产业园三期配套建设一套2000m³/d综合废水处理站，废水的主要来源为园区企业在生产

过程中产生的生产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设备清洗水等。污水主要特性为高COD、高动植物油、高BOD₅、高SS等，生化性好。处理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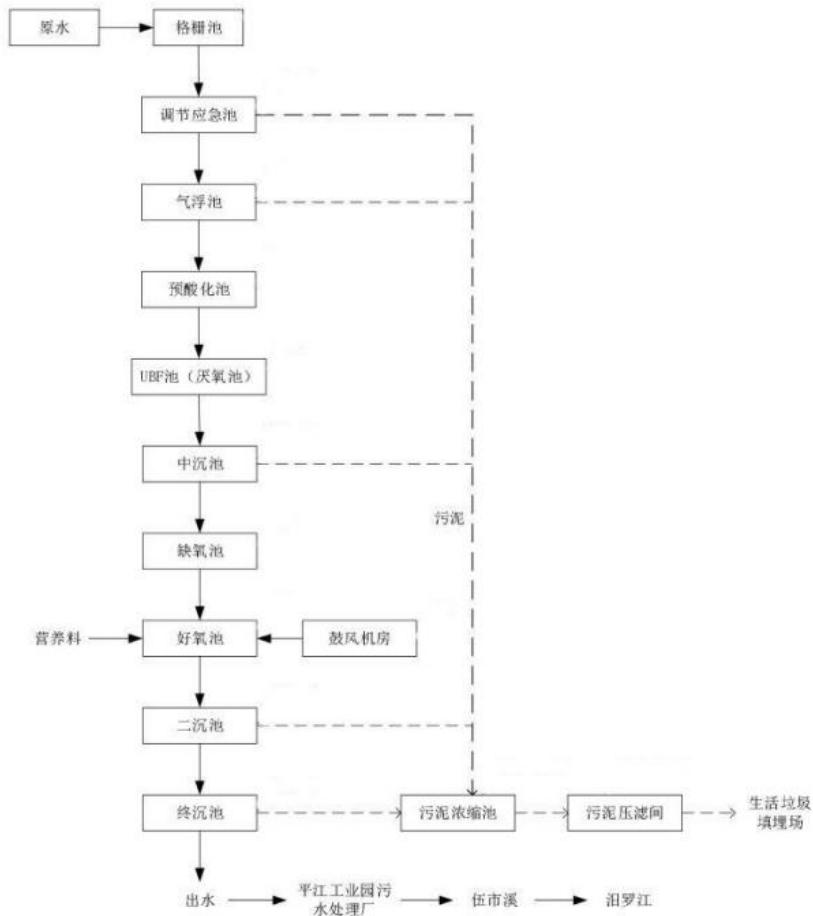


图4-1 园区二、三期配套综合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工艺说明：从各企业来的废水，经格栅去除水中大块的杂物后，进入调节池调节水质水量，经过调节后的废水通过废水提升泵提升到气浮池，进行物化处理后，自留到预酸化池，然后通过预酸化池的进水泵提升到UBF池。废水首先进入UBF池内部的布水器，由布水器向UBF池内均匀布水，在水解和产酸菌的作用下，将废水中大分子有机物分解成小分子有机物，使废水中溶解性有机物显著提高；在短时间内和相对较高的负荷下获得较高的悬浮物去除率，改善和提高水的可生化性，便于后续处理进一步降解。UBF池出水上清液，经中沉池进一步沉淀后进入缺氧池、好氧池，利用池内的缺氧菌、好氧菌的吸附、氧化、分解作用，去除废水中的大部分有机污染物。好氧池出水进入生化沉淀池泥水分离，出水可以达标排放。生化沉淀池

的剩余污泥等排到污泥浓缩池。污泥浓缩池的污泥经浓缩后泵入压滤机压滤脱水，脱水后的干泥外运，浓缩池上清液及污泥脱水时的出水均返回调节池再处理。

根据《湖南平江高新区食品产业园二、三期生产废水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21年11月编制)与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签订的污水处理协议(详见附件9)，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与出水水质要求如下：

表 4-12 项目进出水水质情况一览表 (单位: mg/L)

序号	项目	本项目生产废水排水浓度	园区环评进水水质要求	处理协议进水水质要求	出水水质要求
1	CODcr	1528.47	≤10000	10000	≤500
2	pH	/	4-6	6.5-9.5	6-9
3	BOD	836.60	≤5000	2000	≤350
4	SS	208.48	≤2000	250	≤400
5	氨氮	41.92	/	100	≤45
6	动植物油	33.33	/	100	≤3.5
7	氯化物	352.8	600	600	/

项目废水经二三期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出水可满足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本项目废水依托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可行。食品产业园二、三期配套建设的2000m³/d综合废水处理站为专门解决食品产业园二、三期入驻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废水水质浓度能够符合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根据收集的资料，目前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所剩废水处理余量约1000m³/d，本项目生产及生活污水产生量为107.8 m³/d，占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剩余处理规模的9.28%，不会对污水处理站产生冲击性影响。

综上，本项目生产废水经隔油池+沉淀池预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产生的综合废水水质及水量能够满足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和处理规模要求，项目废水依托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可行；本企业综合废水经园区污水管道输送至污水处理站，由污水处理站负责处理和排放，污水处理站所排放的水质受生态环境部门在线监控监督。

b、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依托可行性

根据调查，本项目所在地属于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之内，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 2017 年增容扩建后，采用“预处理+A²/O+MBR+紫外线消毒”处理园区产生的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处理能力为 10000 m³/d，现在正常运行中，出水水质可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要求。

本项目废水水质简单、经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出水水质可满足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的进水水质标准，因此，本项目经预处理后送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不会对园区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影响。

2.3 排放口设置情况

本项目属于间接排放建设项目，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4-13。

表 4-13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口类型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放方式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受纳污水处理厂/水体名称
				经度	纬度				
1	DW001	废水总排放口	废水	113.256182688	28.773982159	间接排放	进入工业园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汨罗江
2	DW002	雨水排放口	雨水	113.256238885	28.774046459	间接排放	进入园区雨水管网	间断排放，排放期间流量不稳定且无规律，但不属于冲击型排放。	汨罗江

2.5 废水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农副食品加工业》(HJ986-2018)，本项目废水监测计划如下表所示。

表 4-14 项目废水监测计划内容一览表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废水	废水总排口	pH、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动植物油、氯化物	1 次/半年	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进水要求

3 运营期声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1 噪声源强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包括肉制品生产车间及瓦楞纸箱生产车间各类生产设备及风机等设备运作产生的噪声。本项目所有设备噪声源强约为 60~80dB(A)，具体噪声源强见表 4-15。

表 4-15 项目运营期主要设备噪声源强及排放情况值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个/条)	噪 声 源 强(dB(A))	所在区域名称	设备减震、消声后最大源强 dB(A)	最 大 源 强 叠 加 dB(A)	距厂界距离(m)			
							东	南	西	北
1	<u>拆包线+自动解冻机</u>	2	70	肉制品生产车间	20	55	110	105	30	45
2	滚揉机	2	75		20	60	105	100	35	50
3	<u>自动输送线</u>	2	70		20	55	95	100	35	50
4	分切机	2	75		20	60	110	103	40	45
5	<u>智能型1拖2水浴式杀菌釜</u>	3	85		20	65	90	98	35	55
6	真空搅拌机	5	80		20	60	88	82	45	60
7	空压机	2	85		20	65	65	97	40	72
8	制冷机	8	80		20	60	60	95	40	75

	9	纸板生产线	1	85	瓦楞纸箱生产车间	20	65	45	65	70	85	
	10	全自动模切机	1	75		20	55	50	70	60	70	
	11	水墨开槽印刷机	2	75		20	55	35	60	75	100	
	12	全自动打钉机	1	80		20	60	35	50	55	90	
	13	全自动钉糊一体机	1	70		20	50	47	40	48	78	
	14	全自动裱纸机	2	75		20	55	47	37	45	82	
	15	半自动打钉机	1	75		20	55	45	35	42	86	
	16	全自动废纸打包机	1	75		20	55	40	32	40	90	
	17	风机	2	80		废气处理设施	20	60	30	55	80	110
	18	水泵	1	80		污水处理设施	20	60	125	50	20	60

3.2 运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的技术要求，本次评价采取其推荐模式计算项目噪声污染物排放情况，说明项目噪声对声环境的影响。

(1) 声级计算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等效声级贡献值（Leqg）计算公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 L_{Ai}}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i 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2)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eq）计算公式

$$L_{eq} = 10 \lg \left(10^{0.1 L_{eqg}} + 10^{0.1 L_{eqb}} \right)$$

式中：

L_{eq}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 (A) ;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 dB (A) 。

(3) 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

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 (A_{div}) 、大气吸收 (A_{atm}) 、地面效应 (A_{gr}) 屏障屏蔽 (A_{bar}) 、其他多方面效应 (A_{misc}) 引起的衰减。

距声源点 r 处的 A 声级按下式计算:

$$L_p(r) = L_p(r_0)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在预测中考虑反射引起的修正、屏障引起的衰减、双绕射、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等影响和计算方法。

(4) 预测结果

利用上述模式可以预测分析本项目主要声源同时排放噪声的最为严重影响状况下, 输入新导则计算软件, 预测结果见表 4-16。

表4-16 项目主要噪声设备厂界噪声贡献值 单位: dB(A)

序号	设备名称	厂界噪声贡献值 dB (A)			
		东	南	西	北
1	拆包线+自动解冻机	29.17	29.58	40.46	36.94
2	滚揉机	34.58	35.0	44.12	41.02
3	自动输送线	30.45	30.0	39.12	36.02
4	分切机	34.17	34.74	42.96	41.94
5	智能型 1 拖 2 水浴式杀菌釜	45.91	45.17	54.11	50.19
6	真空搅拌机	41.11	41.72	46.94	44.43
7	空压机	48.74	45.26	52.95	47.85
8	制冷机	44.43	40.44	47.95	42.49
9	纸板生产线	51.93	48.74	48.10	46.41
10	全自动模切机	41.02	38.10	39.43	38.10
11	水墨开槽印刷机	44.12	39.43	37.49	35.0
12	全自动打钉机	49.12	46.02	45.19	40.92
13	全自动钉糊一体机	36.56	37.96	36.38	32.16
14	全自动裱纸机	41.56	43.63	41.93	36.72

15	半自动打钉机	41.93	44.12	42.44	36.31
16	全自动废纸打包机	45.46	40.19	36.94	34.17
17	风机	50.45	45.19	41.44	39.17
18	水泵	38.06	46.02	53.98	44.44
厂界噪声贡献叠加值		57.95	55.67	60.21	55.6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类标准(昼间≤65dB(A), 夜间≤55dB(A))			

由上述预测结果可以看出，在采取了降噪措施（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科学管理、隔声、消声、基础减震等措施）后，本项目厂界处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可实现达标排放。

综上所述，项目在采取以上噪声污染治理措施的前提下，预计项目生产过程中对区域声环境及敏感点的影响不大。

3.3 噪声排污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如下表所示。

表 4-17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内容一览表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厂界处1m	等效连续A声级	1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

4 运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项目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本项目包括肉制品生产和瓦楞纸箱生产。其中肉制品生产过程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包括：不合格原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卤渣、非食用油、油渣；肉制品质控分析产生的废固体培养基；瓦楞纸箱生产过程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包括：废原纸、废纸板、废包装材料。

①肉制品生产：

1) 不合格原料：项目所用原料储存过程中有部分原料损坏，不能继续使用，

不合格原料产生量按 0.1% 计，年产量约为 10t/a，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运走处理。

2) 不合格产品：在严格控制原料来源和控制生产流程个工艺环节的情况下，不合格品产生量很少，按占生产量的 0.05% 计，产生量为 5.0t/a，集中收集后统一交环卫部门运走处理。

3) 卤渣：项目卤水中的香料定期清理更换，卤渣产生量约 1.0t/a，桶装封盖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4) 废食用油及油渣：本项目油炸工序产生的废渣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根据类比同园区同类型企业，油渣产生量约为 1.5t/a。项目油渣工序还会产生废油，按用油量的 50% 计，项目年食用油用量为 6.0t，则废食用油产生量为 3.0t，这部分固废交由相关单位综合利用。

5) 废包装材料：产品包装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塑料袋和纸箱，产生量约 0.5t/a，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②肉制品质量控制分析：

废固体培养基：为判别肉制品食品的卫生质量，本项目办公综合楼3F设置食品质控分析室，该过程产生废弃固体培养基，主要成分为琼脂，产生量约 0.5t/a，经高温灭活后作为一般固废收集至垃圾桶中，交由环卫部门进行清运。

高浓度实验废液：项目肉制品质量控制实验溶液配置使用后产生试验废液，产生量约为 0.0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高浓度实验废液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编号为 HW49，代码为 900-047-49，经专用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③瓦楞纸箱生产：

1) 废原纸、废纸板：项目瓦楞纸箱生产过程中，原纸开卷、纸板裁切工序会产生部分废原纸、废纸板，产生量约占原材料的 0.05%，本项目瓦楞原纸消耗量为 7500t，则废原纸、废纸板产生量为 3.75t/a，妥善收集后打包外售。

2) 废包装材料：废包装材料主要是项目在制胶工序中产生的废淀粉包装袋及其他原辅材料的包装袋。本项目产生废包装材料约 2.0t/a，统一分类收集后放置在

仓库，能综合利用的外售，不能利用的委托环卫部门定期处理。

(2) 危险废物

①废活性炭

本项目瓦楞纸箱印刷工序设置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 VOCs，处理过程中会产生废活性炭，根据《简明通风设计手册》，活性炭有效吸附量： $qe=0.24\text{kg/kg}$ 活性炭，即 1kg 活性炭可以吸附 0.24kg 的有机废气，本项目吸附的有机废气量为 0.0061t/a，需要的活性炭为 0.025t/a，按每三月更换一次，则本项目产生的废活性炭为 0.1t/a。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管理名录》（2021 年版），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49，危废代码为 900-039-49，由建设单位收集暂存于厂内危废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②废油墨包装桶、沾染油墨的废抹布

项目水性油墨使用工序产生废油墨包装桶，产生量约 0.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管理名录》（2021 年版），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49，危废代码为 900-041-49，由建设单位收集暂存于厂内危废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③废印版

本项目运营期印版在使用后进行更换，产生废印版，主要为废树脂，产生量约 0.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管理名录》（2021 年版），废印版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为 HW49，危废代码为 900-041-49，由建设单位收集暂存于厂内危废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3) 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 14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按 0.5kg/人·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07t/d（21.0t/a）。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4-18：

表 4-18 项目固废产生情况及属性判定表

序号	产污环节名称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物理性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量 t/a	处置量 t/a
----	--------	--------	----	-----	---------	------	--------	---------	---------

				状					
1	瓦楞纸箱印刷	废油墨桶	危险废物	液态	0.2	暂存于危废间	分类、集中收集于各专用的危废桶，暂存于项目危废暂存间，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	0	0.2
2	瓦楞纸箱印刷	沾染油墨的废抹布	危险废物	固态	0.05			0	0.05
3	瓦楞纸箱印刷	废印版	危险废物	固态	0.5			0	0.5
4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固态	0.1			0	0.1
5	质控实验	高浓度实验室废液	危险废物	固态	0.05			0	0.05
6	肉制品生产	不合格原料	一般固废	固态	10	一般工业固废存放区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0	10
7		不合格产品		固态	5.0			0	5.0
8		废固体培养基		固态	0.5			0	0.5
9		卤渣		固态	1.0	收集后交由相关单位综合利用	收集后交由相关单位综合利用	0	1.0
10		废食用油		液态	3.0			0	3.0
11		油渣		固态	1.5			0	1.5
12		废包装材料		固态	0.5			0	0.5
13	瓦楞纸箱生产	废纸板		固态	3.75	一般工业固废存放区	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	0	3.75
14		废包装材料		固态	2.0			0	2.0
15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固态	21.0	垃圾桶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0	21.0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4-19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及属性判定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形态	贮存方式	环境管理要求
1	废油墨桶	HW49	900-041-49	固态	桶装密封	分类收集，暂存于项目危废暂存间（10m ² ），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处置
2	沾染油墨的废抹布	HW49	900-041-49	固态	桶装密封	
3	废印版	HW49	900-041-49	固态	桶装密封	
4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固态	桶装	

					密封	
5	实验高浓度废液	HW49	900-041-49	液态	桶装 密封	

(2) 固废暂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影响分析

建设单位在肉制品生产大楼、瓦楞纸箱生产大楼各设置一处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区，一般固废堆场拟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建设，对一般固废堆放区地面进行硬化，并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制定了“一般固废仓库管理制度”、“一般工业固废处置管理规定”，由专人维护。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废边角料属于一般工业固废，暂存于一般固废堆场，外售综合利用。因此，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收集、贮存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2)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在瓦楞纸箱生产车间内拟设 10m² 的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贮存场所拟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相关要求建设，建设项目危废拟分类存放、贮存，不相容的危险废物除分类存放，还应设置隔离间隔断。

建设项目危废堆积高度约为 2m，则危废储存容积为 20m³，产生的危险废物采用桶装，综合密度约为 1.5t/m³；则拟建一座 10m² 的危险废物堆场的理论贮存量为 30t；因危险废物（折换成重量）的产生量远小于 30t/a，每年转运一次，故拟建一座 10m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可以满足要求，危险废物的贮存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的相关要求。

3) 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1) 一般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的厂内贮存措施需要严格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标准，本项目设置一般固体废物的临时贮存区，需要做到以下几点：

①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按 I 类和 II 类废物分别储存，建立一般固废仓库，分类

收集。不允许将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混入。

②尽量将可利用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回收、利用。

③临时储存地点必须建有雨棚，不允许露天堆放，以防止雨水冲刷，雨水应通过场地四周导流渠流向雨水排放管；临时堆放场地为水泥铺设地面，以防渗漏。

④为加强管理监督，贮存、处置场所地应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GB15562.2-1995）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2)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的厂内贮存措施需要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清单中的有关标准，本项目设置危险废物储存场所，需要做到以下内容：

危险废物的收集容器和临时贮存场所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有关规定执行。贮存区必须按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并具有防雨淋、防日晒、防渗漏措施，且危险废物要有专用的收集容器，定期对所贮存的危险废物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根据业主介绍，按照《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发〔2001〕199 号）、《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等文件、技术规范要求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

1、危险废物临时贮存的几点要求：

①危险废物在收集时，应清楚废物的类别及主要成分，以方便委托处理单位处理，根据危险废物的性质和形态，可采用不同大小和不同材质的容器进行包装，所有包装和容器必须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

②按《环境保护图形标识——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在收集场所醒目的地方设置危险废物警告标识。

③由专人负责管理。危险废物按不同名录分类分区堆放，并做好隔离、防水、防晒、防雨、防渗、防火处理。

④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报警装置和应急

防护设施。

⑤贮存区内禁止混放不相容危险废物；禁止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危险废物按种类分别存放，且不同类废物间有明显的间隔（如过道等）。

⑥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的地面和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该贮存场所的地面与裙脚围建一定的空间，该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1/5。贮存场所需设液体收集装置、气体导出口及气体净化装置；贮存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贮存设施应注意安全照明等问题；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基础防渗层为至少1m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text{cm/s}$ ），或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text{cm/s}$ 。具体设计原则参见《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2、建立危废申报登记制度。由专门人员负责危险废物的日常收集和管理，对任何进出临时贮存场所的危险废物都要记录在案，做好台账；危险废物临时贮存场所周围要设置防护栅栏，并设置警示标志。贮存所内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备、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有应急防护措施；危险废物的贮存和转运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要求执行。建设单位应强化废物产生、收集、贮放各环节的管理，各种固体废物按照类别分类存放，杜绝固体废物在厂区内散失、渗漏，达到无害化的目的，避免产生二次污染。

危险废物的运输采取危险废物转移“转移联单”制度，保证运输安全，防止非法转移和非法处置，保证危险废物的安全监控，防止危险废物污染事故发生。

3、应将危险废物提供或者委托给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利用和处置，并签订处置合同。同时应加强对运输单位及处置单位的跟踪检查，控制运输过程中的环境风险。

（3）生活垃圾

项目厂区内外设有分类垃圾桶，本项目利用垃圾桶分类暂存生活垃圾，并委托环卫部门每日清运。

项目固废严格按有关规范要求，分类收集、贮存、处理处置。因此，采取上述处理措施后，无外排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生态环境局有关固体废物应实现零排放的规定。

5 运营期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本项目不涉及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因此，本项目不开展地下水、土壤专项评价。

6 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不开展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7 环境风险

（1）风险物质识别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0 年 12 月 24 日印发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具体编制要求“明确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风险物质和风险源分布及可能影响途径，并提出相应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本项目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风险物质主要包括肉制品质量控制分析室使用的浓硫酸、瓦楞纸箱印刷使用的水性油墨、原纸和印刷有机废气。

（2）环境风险识别及影响途径

本项目肉制品质量控制分析室使用的浓硫酸储存在试剂柜中，水性油墨储存在原料仓库中，危废暂存间储存废油墨桶危险废物，如发生泄漏，可能导致液化品污染地表水及土壤。建设单位拟在液态物料、危险废物贮存容器下方设置不锈钢托盘，或在危废暂存场所设置地沟等，发生少量泄漏应立即将容器内剩余溶液转移，并收集托盘、地沟内泄漏液体，防止泄漏物料挥发到大气中，同时应在危废贮存间内设置禁火标志，并布置灭火器、沙包等消防物资，防止火灾的发生和蔓延。

项目瓦楞纸箱生产大楼原料仓库储存有大量原纸，遇火星等极易发生火灾，厂区发生火灾事故在燃烧中产生含有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等有毒气体，对大气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另外厂区发生泄漏以及火灾、爆炸事故也可能会导致有毒有害物质渗透入土壤中，造成土壤、地下水污染。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 ①对污水管道、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相应措施，防止污染物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概率降到最低。
- ②原纸仓库、油墨储存区和危废暂存间严禁烟火。
- ③危废暂存间要求做好防渗措施，并安排专人管理。危险废物妥善收集，加盖桶储存，临时堆存时间不得过长，堆存量不得超过规定要求，以防造成渗漏等二次污染或安全事故。
- ④对废水、废气处理设施定期维护，避免事故性排放。
- ⑤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相关部门备案。

(4)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表 4-20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 万吨肉制品及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湖南)省	(岳阳)市	(平江)县	(湖南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地理坐标	经度	113.256271072	纬度	28.773649492
主要风险物质及分析	食品质控室使用的浓硫酸、瓦楞纸箱生产车间原辅料库的水性油墨、原纸；危废暂存间的危险废物；废气处理设施故障导致印刷有机废气事故排放。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因人为存放不善、管理不规范、容器破裂等，可能会造成浓硫酸、油墨泄漏、原纸遇火燃烧引发火灾，对周围环境和人群的身体造成伤害；危险废物泄漏造成污染；废气处理设施故障导致有机废气事故排放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p>(1) 设立安全与环保专员，负责全厂区的安全运营，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生产的宣传和教育，确保安全生产落实到生产中的每一个环节，禁止人员在场区内吸烟等。</p> <p>(2) 液态原辅料储存区设置防流失措施（托盘）、原纸仓库严禁烟火。</p> <p>(3) 加强职工的岗位操作培训，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降低火灾事故发生概率。</p> <p>(4) 企业尽快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相关部门备案。</p>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确定评价工作级别的方法，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无需设立风险评价范围。只要企业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环评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与管理的要求实施，建立应急预案机制，并接受当地政府等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发生泄露、火灾事故的可能性将进一步降低，环境风险可以控制在可预知、可控制、可解决的情况下，不会对外环境造成大的危害影响。				

(5) 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根据上述分析，本项目具有潜在的事故风险，尽管发生的概率较小，但要从建

设、使用等方面采取防护措施。当出现事故时，要采取现场应急措施，发生较大事故时，采取社会应急措施，以控制事故和减少对人员和环境造成危害。

8 项目环保投资及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内容

本项目总投资为 11575.0 万元，环保总投资合计 35.5 万元，所占比例为 0.31%。
项目环保投资及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内容如下表所示。

表 4-21 项目环保投资及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内容一览表

类别	排放源	主要因子	环境保护措施	环保投资(万元)	验收标准
废气	肉制品油炸烤制	油烟废气	油烟净化器+配套管道+排气筒	5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中饮食业单位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食堂	油烟废气	油烟净化器+配套管道+排气筒	3	
	瓦楞纸箱印刷	印刷有机废气 VOCs	集气罩+两级活性炭吸附+排气筒	5	《印刷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3/1357-2017)
废水	生产废水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动植物油	隔油池+沉淀池	10	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	化粪池	1.5	
噪声	设备噪声	等效声级	设备减振、墙体隔声合理布局	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固废	危险废物	废油墨桶	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3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
		沾染油墨的废抹布			
		废印版			
		废活性炭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不合格原料、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工业固废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回收单位处理	1.5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垃圾收集桶、环卫处理	0.5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

					<u>(GB16889-2008)</u>
合计			<u>35.5</u>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 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 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 境	DA002	油烟废气	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器+配套管道+30m 排气筒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GB18483-2001) 中饮食 业单位油烟最高允许排放 浓度
	DA003	食堂油烟 废气	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器+配套管道+20m 排气筒	
	DA001	有机废气 VOCs	集气罩+两级活性炭 +25m 排气筒	《印刷业挥发性有机物排 放标准》 (DB43/1357-2017)
	肉制品车 间	臭气浓度	车间设置排气扇加强车 间通风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二级标准
地表水 环境	DW001 企 业总排口	COD _{Cr} 、 BOD ₅ 、 SS、 NH ₃ -N、 动植物油 等	化粪池、隔油池+沉淀池	食品产业园二、三期污水 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
声环境	设备噪声	等效声级	选用低噪声设备，厂区 合理布局，厂房隔声、 距离衰减及设置减振基 础等措施。风机等噪声 设备可通过合理利用吸 声材料，使用消声器等 措施来降低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 (GB121348-2008)3类标 准限值
电磁辐 射			/	
固体废 物	危险废物	废油墨桶	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 标准(GB18597-2001) 及 其2013修改单
		沾染油墨 的废抹布		
		废印版		
		实验废液		
		废活性炭		
	一般工业 固废	分类暂存至一般工业固废存放区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 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 制标准》(GB16889-2008)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1) 设立安全与环保专员，负责全厂的安全运营，建立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生产的宣传和教育，确保安全生产落实到生产中的每一个环节，禁止人员在厂区内外吸烟等。</p> <p>(2) 液态原辅料储存区设置防流失措施（托盘）。</p> <p>(3) 加强职工的岗位操作培训，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和风险防范能力，降低火灾事故发生概率。</p> <p>(4) 企业尽快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相关部门备案。</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排污许可</p>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项目肉制品生产属于“八 农副食品加工业 13 屠宰及肉类加工 135”中的“其他”，纳入登记管理。项目瓦楞纸箱生产属于“第十七项“造纸和纸制品业 22”中第38项-纸制品制造 223 “有工业废水或者废气排放的”，属于排污许可中“简化管理”，企业在实际投入生产或排污前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相关手续。</p> <p>2、竣工验收</p> <p>建设单位应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评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自主开展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相关工作。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p>

六、结论

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肉制品及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可行，平面布局合理。拟采用的各项污染治理防治措施经济、技术可行，可将各类污染因素的环境影响控制在环境可接受的程度和范围内。只要建设单位在生产运营过程中认真落实本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防治措施，认真做好日常环保管理工作，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单位: t/a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 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①	现有工程许可 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新 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有组 织废 气	油烟废气				0.0228		0.0228	
		VOCs				0.0009		0.0005	
	无组 织废 气	油烟废气				0.0159		0.0159	
		VOCs				0.0011		0.0011	
		颗粒物				0.002		0.002	
废水	生活 污水	COD _{cr}				0.882		0.882	
		BOD ₅				0.706		0.706	
		NH ₃ -N				0.106		0.106	
		SS				0.635		0.635	
	生产 废水	COD _{cr}				44.02		44.02	
		BOD ₅				24.10		24.10	
		NH ₃ -N				1.21		1.21	
		SS				6.00		6.00	

		动植物油				0.96		0.96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肉制品生产	不合格原料				10		10	
		不合格产品				5.0		5.0	
		废固体培养基				0.5		0.5	
		卤渣				1.0		1.0	
		废食用油				3.0		3.0	
		油渣				1.5		1.5	
		废包装材料				0.5		0.5	
		瓦楞纸箱生产	废纸板			3.75		3.75	
危险废物	废油墨桶					0.2		0.2	
	沾染油墨的废抹布					0.05		0.05	
	废印版					0.5		0.5	
	高浓度实验废液					0.05		0.05	
	废活性炭					0.1		0.1	
其他固废	生活垃圾					21.0		21.0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附件1 环评任务委托书

环评任务委托书

长沙皓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我单位选址于 湖南省平江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G536 和三元路交叉口东南侧 建设 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肉制品及配套瓦楞纸箱建设项目，兹委托贵单位承担我公司“年产 1 万吨肉制品及配套瓦楞纸箱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其他具体事项见合同。

我单位对提供的环评所需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附件2 项目立项文件

平江县发展和改革局

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年 产 1 万吨肉制品及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建设项目 备案的证明

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肉制品及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建设项目已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在湖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项目代码为：2201-430626-04-01-153084，备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项目单位：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626MA4TGNKN6E

二、项目名称：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肉制品及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建设项目

三、建设地点：湖南省平江县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G536 和三元路交叉口东南侧

四、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项目规划占地 20854 m²，总建筑面积 36283.53 m²，其中厂房 I：五层 12409.79 m²；厂房 II：二层 12252.80 m²；宿舍：六层 3073.48 m²；办公楼：八层 8452.07 m²；前后传达室：95.39 m²；配套建设电力、污水处理、绿化、围墙等公用工程；购置 2 条肉制品全自动生产线、1 条纸板生产线及

其他配套设备。项目实施后可年产肉制品 1 万吨、纸箱纸板 1 千万平方米。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11575.00 万元，资金来源为本单位自筹。

六、以上备案项目的信息由企业通过在线平台网上告知或书面告知，其真实性由该企业负责；你单位应按照《企业投资项目事中事后监管办法》要求，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进度、竣工投用等基本信息，其中项目开工前应按季度报送项目进展情况；项目开工后至竣工投用止，应逐月报送进展情况。我局将采取在线监测、现场核查等方式，加强对项目实施的事中事后监管，依法处理有关违法行为，并向社会公开。

七、该文件有效期为 2 年。项目自备案后 2 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者未办理任何其他手续的，你单位如果决定继续实施该项目，应当通过在线平台作出说明；如果不再继续实施，应当撤回已备案信息；你单位如未作出说明，也未撤回备案信息，经我局提醒后仍未作出相应处理的，你单位所获取的备案证明文件自动失效。对属于故意报备不真实项目、影响投资信息准确性的，我局将该项目列入异常名录，并向社会公开。



附件3 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项目入园批示文件



关于新国基（深圳）集团公司旗下肉类食品 与包装材料项目入园的请示

县人民政府：

新国基（深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拟在平江园区投资建设肉干类、肉扒类、肉脯类包装休闲食品生产项目，公司自设大型冷冻库，业务涵盖冷冻肉类中转批发、各类肉制品生产与销售、食品包装材料研发、包装材料生产等几大业务板块。业务范围立足华中，辐射全国范围。现将有关投资计划与生产业务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新国基（深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集国际贸易、国际物流、肉类进口、食品研发、生产与销售、食品包装材料等行业的实业公司。旗下控股公司有：深圳新国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深圳新国基食品有限公司、新国基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新国基供应链有限公司、深圳新国基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新国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是取得国家认证的从事肉类食品进出口业务的公司，公司拥有多个国家的肉类国际贸易合作伙伴，现有伙伴来自泰国、加拿大、乌拉圭、阿根廷、巴西、土耳其，品类范围涉及鸡肉、牛肉、猪肉等，并在数处有投资合作工厂，如今业务涵盖冷冻肉类批发、肉类食品加工销售、食品包装等多个行业，公司正在扩大进口合作国的名单，并将在加工销售包装上打通更大的渠道，志在完全形成进口供应生产一体化的闭环企业。

新国基（深圳）集团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肉类进口业务和国类销售业绩逐年增长。2020年仅肉类进口业务达到1.4亿元美金，国内肉类产品与食品销售额达9亿元人民币，食品包装材料与其他包装类材料销售额达8000万元。

集团公司为进一步做大产业链，充分利用自有肉类进口业务的优势，项目方看好平江休闲食品产业集聚优势，计划在平江高新区新建公司总部和生产基地，主要业务包含食品研发、肉类休闲食品生产加工、食品包装材料研发与各类包装材料生产等。

二、投资计划

（一）资金投入

投资方新国基（深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与园区多次交流和实地考察，项目拟选址园区G536以东、千里香以南，紧邻食品产业园二期3#地块，共31.98亩土地，预计总投资11575万元。具体包括以下四个部分：

一是土建投入。共计 3870 万元，其中：①肉制品生产厂房 1 栋 5 层，砖混结构，占地 2600 m²，建筑面积 13000 m²，按 1500 元/m²计算，投入需 1950 万元。②包装材料研发及生产厂房 1 栋 2 层，钢结构，占地面积 7200 m²，总建筑面积 14400 m²，按 800 元/m²计算，投入需 1152 万元。③办公、研发、宿舍、食堂综合楼：1 栋 6 层，占地面积 800 m²，建筑面积 4800 m²，按 1600 元/m²计算，投入需 768 万元。

二是装修投入。共计 972 万元，其中：①肉制品厂房净化车间三层：建筑面积 7800 m²，按 1000 元/m²计算，共 780 万元。②综合楼：建筑面积 4800 m²，按 400 元/m²计算，投入需 192 万元。

三是设备投入。共计 6191 万元，其中①1500T 冷库建设需投入 320 万元。②33 条肉制品全自动生产线、1 条纸板生产线及其他配套设备投入需 5871 万元。

四是土地及配套投入。共计 542 万元，其中：①土地：购买 31.98 亩土地，投入需 271.83 万元。②变压器：安装 400KW 变压器，投入约 40 万元。③污水处理、沉淀池等设施：投入约 30 万元。④道路硬化、绿化、围墙、传达室等设施：投入约 200 万元。

(二) 项目建设周期

项目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其中 7 个月基础土建、装修厂房，3 个月安装设备、2 个月调试生产设备试生产。项目计划于 2021 年 6 月底前签约，7 月上旬动工建设，2022 年 6 月底前投入生产，并于次年达到满负荷生产。

三、产能效益

(一) 经济效益

2023-2027 年度预计产值及税收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产值(万元)	15000	20000	30000	40000	50000
税收(万元)	300	400	600	800	1000

(二) 社会效益

项目正式投产后，预计可解决当地劳动就业 280 人，以 5 万元/年的综合薪酬计算，每年可带动劳动收入 1400 万元。

四、洽谈意向

园区通过与投资方商榷，初步达成以下 3 方面意向：

(一) 项目用地

1. **选址**: 拟定于园区 G536 以东、千里香以南 31.98 亩土地，理由有四：一是项目方所需土地面积 40 亩，该地块基本匹配；二是该地块位于园区规划用地的边缘区域，已收储多年，根据上级用地要求，如不引进项目落地，将触及政策红线，依法收回；三是该地块处于园区土地空间规划的红线边缘，再无拓展空间，无法扩大该地块面积；四是该项目投资较大，且完全依照现行食品项目的规划要求进行，能节约、集约用地，且厂房外观能与食品产业园二期、三期、千里香等企业达到整体效果。

2. **价格**: 园区以 8.5 万元/亩的价格将该地块出让给项目方。

(二) 优惠政策

1. **财税支持**: 项目在达到 5 万元/亩的基本税收要求时，享受“三免两减半”的财税支持政策。

2. 其他优惠：项目享受平政发〔2018〕10号文件所规定的其他优惠政策。

（三）规划设计

1. 建筑密度：49.7%

2. 容积率：1.51

3. 建筑外观：参考食品产业园三期设计

五、综合建议

通过与投资方沟通与上门考察，该项目属于休闲食品类生产与绿色环保包装材料研发与生产企业，我们认为符合园区产业定位，同时，根据目前的土地承载情况，完全可以选址在园区G536以东、千里香以南的31.98亩土地。该项目引进后，园区肉类食品加工类企业将会以点带面实现快速发展。

当否，恳请批示！

呈：艾志军 副县长

黄伟雄 县长



附件 1：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表

附件 2：项目用地红线位置图

附件 3：项目建设平面设计图

附件 4：项目建设效果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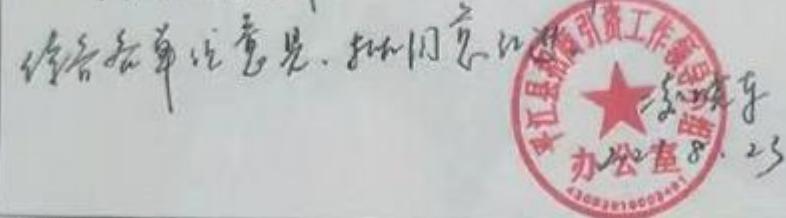
000801

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招商项目
入园审批表

项目名称：新国基食品

招商引资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审意见：

该企业符合平江(2018)10号文件要求。



主管县长意见：

已通过联审，拟同意，请县长审定。

何光华
2021.9.6

县长意见：

同意
彭方且
2021.9.15

附件 4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湖南平江工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湘环评〔2013〕156 号）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文件

湘环评〔2013〕156 号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 关于湖南平江工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湖南平江工业园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请求〈湖南平江工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审批的报告》、湖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湖南平江工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报告》、岳阳市环保局的预审意见及相关附件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湖南平江工业园原名平江伍市工业园，为省政府 2002 年 2 月批准设立的省级工业园区。工业园位于平江县伍市镇东部，具体用地范围西起京珠高速，南至塘沙村-马头村一线，东至秀水村-仕洞村一线，北至平伍公路，总体规划用地面积约 6.6185km²。园区定位为以矿产品加工、食品轻工、机械电子为主导产业的现代化高科技产业园，以伍市溪为界划分为东部工业区和西部工业区，其中西片区规划发展机械电子产业，东片区由

北向南依次布置食品轻工产业、矿产品加工产业和机械电子产业；园区规划工业用地面积 498.14 公顷，占总用地面积的 75.27%（其中一类工业用地 113.74 公顷，占总用地 17.18%；二类工业用地 335.07 公顷，占总用地的 50.63%；三类工业用地 49.33 公顷，占总用地的 7.45%）；物流仓储用地 9.47 公顷，占总用地面积的 1.43%；居住用地 19.37 公顷，占总用地面积的 2.92%；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22.17 公顷，占总用地面积的 3.35%；市政公用设施用地 4.81 公顷，占总用地面积的 0.73%；道路广场用地 74.39 公顷，占总用地面积的 11.24%；绿地面积 33.50 公顷，占总用地面积的 5.06%。

湖南平江工业园建设规划符合《平江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及平江县伍市镇总体规划的相关要求，根据长沙环境保护职业技术学院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分析结论和岳阳市环保局的预审意见，在认真落实环评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及要求后，工业园建设及运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我厅原则同意平江工业园按报告书所列规划进行开发建设。

二、工业区建设应本着开发建设与生态环境保护并重的原则，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同步完善各项环保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实现区域经济、社会与环境的协调、可持续发展。在后续规划建设工作中，应重点解决好如下问题：

（一）进一步优化规划布局，园区内各功能区相对集中布置，严格按照功能区划进行有序开发建设，处理好工业园内部各功能组团及园区与周边农业、居住生活服务等各功能组团的关系，充分利用自然地形和绿化隔离带使各功能区隔离，确保功能区划明

确、产业相对集中、生态环境优良。按报告书要求，居民安置区与工业用地区之间应设置一定宽度的环境防护距离，在靠近交通干线两侧不得新建对噪声敏感的建筑物，防止功能干扰；园区除东部边界处被鸿源矿业、荣宏钼业、银桥新材料三家企业半包围的用地可规划为三类工业用地外，不得规划新增三类工业用地；对工业园东片区临近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尾渣库坝下原规划的三类工业用地调整为保留绿地，确保尾渣库与工业用地间的合理间距；对园区北部边界处保留的普庆小学、三斗洞居民安置区等环境敏感区周边设置的工业用地应严禁引进噪声污染和大气污染型企业，其内生产性厂房应布置在远离环境敏感区一侧并做好隔离防护措施，设置周边绿化隔离带宽度不低于 50m；工业园公合安置区新建安置房或职工宿舍须距污水处理厂 120m 以上；现位于污水处理厂东北侧的安置区近期可维持现状，远期应随工业园发展做好土地置换，适时调整为绿地或其他市政设施用地。

(二) 严格执行工业园入园企业准入制度，入园项目选址必须符合园区总体规划、用地规划、环保规划及主导产业定位要求，不得引进国家明令淘汰和禁止发展的能耗物耗高、环境污染严重、不符合产业政策的建设项目。园区后续发展应限制气型及水型污染企业入驻，禁止引进外排废水涉及重金属及持久性污染物的企业。地方政府、园区管理机构和地方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必须按照报告书提出的“工业园准入与限制行业类型一览表”做好园区项目的招商把关，在入园项目前期和建设期，必须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推行清洁生产工艺，确保排污浓度、总量满足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要求；加强对规划区内企业的环境监管，对已入园项目按报告书提出的

建议进行清理整治，按报告书要求，对平江县中南鞋胶制品厂、湖南天希新材料有限公司、平江县吉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省银桥化工有限公司、湖南宏邦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湖南欧为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等 6 家与园区产业定位不符但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已建成企业暂予保留，不得扩产；对已停产的东森木业有限公司限期退出，腾出发展用地及空间，满足产业用地规划及环保管理要求。

（三）园区排水实施“雨污分流、污污分流、分质排放”，做好路网规划、区域开发、项目建设与截排污管网工程的同步配套，园区内一般性工业废水经企业自行预处理达到集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和园区生活污水统一纳入工业园排污管网系统，经工业园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排放；规范工业园统一排污口设置，对集中污水处理厂现有排污口进行改造，污水处理厂尾水改由专用管道直接排至汨罗江。加强对园区各企业的排水监管，对其中涉及一类污染物废水排放的企业严格执行车间排放口达标控制，对涉及含油废水产生的企业应在企业内部采取隔油池等预处理措施后处理后尽量回用不外排，防止对污水处理厂的运行造成冲击影响。加快启动园区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确保于 2015 年前完成污水处理厂扩建及配套管网工程建设，为园区发展提供保障；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应另行办理环评审批工作，进一步优化处理工艺、排水标准等相关控制要求。

（四）按报告书要求做好工业园大气污染控制措施。园区管理机构应积极推广清洁能源，严格控制 4t/h 以下的燃煤锅炉建设，凡 4t/h 以下的锅炉要求采用燃气和电等清洁能源，不得燃

煤；对符合条件的燃煤企业应严格控制燃煤含硫率小于 1%；减少燃料结构型二氧化硫污染；加强企业管理，建立园区清洁生产考核机制，对各企业工艺废气产出的生产节点，应配置废气收集与处理净化装置，确保达标排放；加强生产工艺研究与技术改进，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入园企业工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入园企业各生产装置排放的废气须经处理达到相应的行业排放标准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二级标准要求。园区管理机构应督促园区内各企业严格执行相关行业准入或环评要求设置的环境防护距离，做好用地控规，确保防护距离内不得保有和新建学校、医院、居民区及有特殊环境质量要求的工业企业等环境敏感目标；合理优化工业布局，在工业企业之间设置合理的间隔距离，避免相互干扰影响；按报告书要求，尽快对位于中南黄金冶炼厂区下风向的公合村宝龟台组居民进行搬迁。

(五) 做好工业园区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转运、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建立统一的固废收集、贮存、运输、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的运营管理体系。推行清洁生产，减少固体废物产生量；加强固体废物的资源化进程，提高综合利用率；规范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对工业企业产生的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固废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严防二次污染。

(六) 园区要建立专职环境监督管理机构，建立健全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严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七) 按园区开发规划统筹制定拆迁安置方案，妥善落实移民生产生活安置措施，防止移民再次安置和次生环境问题。

(八) 做好建设期的生态保护和水土保持工作。加强开发区建设的扬尘污染控制、施工废水处理和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对土

石方开挖、堆存及回填要实施围挡、护坡等措施，裸露地及时恢复植被，防止水土流失。

(九) 污染物总量控制(至2020年): COD≤400t/a、氨氮≤55t/a、铅≤0.04t/a，砷≤0.04t/a，镉≤0.01t/a；SO₂≤350t/a、NO_x≤210t/a，总量指标纳入当地环保部门污染物总量控制管理。

三、园区规划必须与区域宏观规划相协调。如区域宏观规划进行调整，园区规划须作相应调整并进行环境可行性论证。

四、园区管理机构应在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批准后的本项目环评报告书送岳阳市环保局和平江县环保局。经开区建设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岳阳市环保局和平江县环保局具体负责。



抄送: 岳阳市环保局, 平江县人民政府, 平江县环保局, 湖南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长沙环保学院。

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13年6月28日印发

附件5 营业执照



附件 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审批单

平江县人民政府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审批单

平政地出字[2021]72号

申请出让单位	平江县自然资源局		
受让单位(个人)	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及建设规模	工业用地		
受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详细地址	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G536 与三元路交汇处东北角		
批准出让土地使用权情况	出让方式	挂牌	出让地价 285 元/m ²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受让年限 50 年
	出让面积	20854 m ²	土地总额 596 万元
备注	终止日期: 2071 年 9 月 24 日		

一式二份

发: 受让单位(个人)一份

存档一份



附件7 工程师现场踏勘照片



附件8 水性油墨安全技术说明书及检测报告



水性光油安全技术说明书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称：水性油墨{红，黄，蓝，黑，白}

化学品英文名称：

企业名称：长沙玉鹰油墨厂

地址：长沙县安沙镇梅塘村 187 号

企业电话：0731-84096167

传真：0731-84096167

技术说明书编码：WC-013C

事故应急电话：120

第二部分 物理及化学性

纯品 混合

物质状态：口液态 口固体 口气体 口粉末 ■糊状物

气味：具有轻微氨味

沸点：126℃

比重：(水=1) 1.10 (25℃)

水中溶解度：溶于水

蒸气压：9.66mmHg

第三部分 火灾危害及防护装备资料

火灾：光油本体无可燃性。

灭火材料：应用二氧化碳、干化学粉末、泡沫、砂、泥土或水雾(不可用水喷射)。

特殊灭火材料：应用泡沫或水雾。

防护装备：1、喷油车间工人操作时应佩戴活性过滤口罩；
2、运搬时工人应佩戴塑料手套，可于室外空地进行；

第四部分 健康危害资料

进入人体之途径： ■皮肤接触 ■眼睛接触 ■吞食。

可能发生：过高热，特殊配方的部分材料与明火或氧化剂接触时，极少引起燃烧危险。

第五部分 运搬储存方法

运搬储存方法：1、独立摆放于阴凉区域；
2、严禁长时间户外暴晒；
3、工场内保持良好通风状态；
4、用容器密封盛装。

第六部分 紧急应变、泄漏及废弃物处理紧急

紧急处理及措施：1、皮肤接触：用清水及肥皂清洗接触部份，需干净弄污之衣物方可再用。
2、口服摄入：极少出现严重不适症状，特例过敏应即送医治疗。
3、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并至眼科医师处消炎

及诊治。

泄漏紧急应变措施: 1、产品意外溢出时能采取之步骤：即时更换包装，用粉尘或泥土防止溢出液体蔓延。然后移至安全地区，以待日后备用。

废弃物处理方法: 废液转入槽以备日后由回收公司处理(选择处理及废弃方法时，应小心考虑各项安全守则并遵守本地现行之有关法例/法规)。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事项: 使用此产品的人员应服从适当的健康监督。

保持容器密闭，应注意尽可能减少产品与空气直接接触。已使用过一部分的产品注意容器密闭。避免皮肤和眼睛接触；产品须存放于同原包装容器相同材料制成的容器中，或存放于其他同此产品兼容的容器中。良好的卫生标准加上经常并安全地清理废弃原材料。

建议施工方法: 适合印刷、刷涂和喷涂或滚涂。

储存注意事项: 请参照标签指示，禁止未经授权的使用。储存在凉爽、干燥通风的地方，远离热源，火源及阳光直射。已开罐的容器要盖好且罐口朝上放置以防泄漏。使用和储存时不可将油漆桶吊在吊钩上。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监测方法: 气相色谱法。

工程控制: 生产车间保持良好通风。

呼吸道防护: 保证工时通风良好，施工时使用合适的呼吸器。

手的防护: 长时间直接接触时，佩戴合适的橡胶手套。

眼的防护: 在产品混合、施工以及清洗施工设备时请尽量佩戴合适的防眼用品。

皮肤的防护: 在产品混合、施工以及清洗施工设备时尽量避免皮肤长时间直接接触。

第九部分 技术组成及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 有颜色液状。

物料组成: 颜料、丙烯酸聚合物乳液、水、助剂消泡剂、流平剂、抗磨剂。

PH 值: 8.5—9.0

黏度: 涂 3 号杯 16 S

耐温性: 180°C-230°C

熔点 (°C): 不适用

相对密度: 1.020

沸点(°C): 不适用

相对蒸气密度: 不适用

醇/水分配系数的对数值: 不适用

闪点 (°C): 14. C

溶解性: 溶与水，与油、化学油脂相斥。

主要用途: 作为抗氧化、抗磨擦覆盖涂层，产品限专业人员使用。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稳定性: 稳定

禁配物: 氧化物，有弱酸、碱性。

避免接触的条件: 极端的温度。

聚合危害: 不会发生。
分解产物: 暴露于高温处可能会产生挥发。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急性毒性: 无毒性。
刺激性: 过度直接接触或反复和长期接触皮肤可能导致过敏性接触皮炎。

第十三部分 生态学资料

生态毒性: 此产品按照环境保护法不允许直接倒入下水道或排水沟，也不可在可能影响土壤、地下水的地方弃置。

生物降解性: 无资料
非生物降解性: 无资料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物性质: 可再利用废物
废弃处置方法: 用控制焚烧法或掩埋处理
废弃注意事项: 废弃物和容器按照国家固废法的一般要求弃置。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包装标识: 主标志：以实物为准。
副标志: 水性乳液
包装类别: 产品标识。
包装方法: 塑料容器。
运输注意事项: 远离火种、热源，防止阳光长时间直射。轻装轻卸，防止容器渗漏。
运输前提: 运输时保证容器密闭，竖直和安全。保证运输产品的人知道发生事故及泄漏时怎样处理。
警告标志用语: 长时间与皮肤接触后可能会引起过敏，可能引致皮肤干燥或开裂。
置于儿童不可接触的地方。
勿近食物，饮料及动物饲料。
避免与皮肤接触。
请勿倒入下水道。
请戴适当的手套。
当误食感觉不适，请尽快就医（若有可能请出示标签）。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法规信息: 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运输包装通用技术条件。

第十六部分 其它信息

参考文献: 1、作业场所化学品安全管理，国家以贸委安全生产局，2000
2、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全书，化学工业出版社，1997
4、危险化学品登记注册管理规定，国家经贸委，2000年10月1日

填表时间: 2003 年 09 月

填表部门: 长沙玉鹰油墨厂

数据审核单位: 长沙玉鹰油墨厂

修改说明: 根据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规定（GB16483-2000）修订编写。

其它信息: 此份资料所提供的信息并非产品指标；它对特定性质不作担保。所包含的信息是基于我们在产品的操作、储存和使用中的认识所提供的对健康和安全的一般指导。它不适用于本产品特殊或非准以及不按指示和建议的使用。



检测报告

编号: SDHL2104006704OT

日期: 2021年05月07日

页码: 第1页共3页

长沙玉鹰油墨厂
长沙县安沙镇梅塘村

样品描述 : 纸箱印刷水基油墨

以上样品及信息由客户提供及确认, SGS不承担证实客户提供信息的准确性、适当性、可靠性和(或)完整性责任。

SGS参考编号 : CAN21-069399

样品类型 : 凹印油墨/柔印油墨

收样日期 : 2021年04月25日

检测日期 : 2021年04月25日至2021年05月06日

执行检测 : 按申请者要求进行检测

测试结果总结

编号	测试要求	测试结果	备注
1	HJ 371-2018 - 挥发性有机物	符合	/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顺德分公司
授权代表签署

谢小明

谢小明
授权签字人



SDHL2104006704OT

此报告结果仅对测试样品负责

Unless otherwise agreed in writing, this document is issued by the Company subject to its General Conditions of Service printed overleaf, available on request or as available at <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aspx>, and, for electronic format documents, subject to Terms and Conditions for Electronic Documents at <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for-Electronic-Documents.aspx>. Attention is drawn to the limitation of liability, indemnification and jurisdiction issues defined therein. Any holder of this document is advised that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reflects the Company's findings at the time of intervention only and within the limits of Client's instructions, if any. The Company's sole responsibility is to its Client and this document does not exonerate parties to a transaction from their obligations under law. The Company reserves the right to withdraw or cancel any quotation or contract except in full, without prior written approval of the Company. Any unauthorized alteration, forgery or falsification of the content or appearance of this document is unlawful and offenders may be prosecuted to the fullest extent of the law. Unless otherwise stated the results shown in this test report refer only to the sample(s) tested and such sample(s) are retained for 30 days only.

Attention: To check the authenticity of testing / inspection report & certificate, please contact us at telephone: (86-755) 8307-1444 or email: SGS.China@sgs.com.

SGS-CTI Shunde Testing Technology Co., Ltd.
Shunde Branch Office

中国·广东·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新桥路1号恒光工业园一幢厂房首层: 528333 | (86-757)22856888 | (86-757)22856888 | www.sgsgroup.com.cn

中国·广东·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新桥路1号恒光工业园一幢厂房首层: 528333 | (86-757)22856888 | (86-757)22856888 | sgs.china@sgs.com

Member of the SGS Group (SGS SA)





检测报告

编号: SDHL21040067040T

日期: 2021年05月07日

页码: 第2页共3页

测试结果:

测试样品描述:

SGS样品ID	描述
CAN21-069399.001	黑色的油墨

备注:

- (1) 1 mg/kg = 0.0001%
- (2) MDL = 方法检测限
- (3) ND = 未检出 (< MDL)
- (4) "-" = 未规定

HJ 371-2018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

测试方法: 参考GB/T 23986-2009。

测试项目	限值	单位	MDL	001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5	% (w/w)	0.1	0.4

注释:

- (1) 测试结果是根据GB/T 23986-2009章节10.2方法1计算所得。
- (2) 001所示结果为湿样品总重量中的含量。



Unless otherwise agreed in writing, this document is issued by the Company subject to its General Conditions of Service printed overall, available on request or accessible at <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aspx> and, for electronic format documents, subject to Terms and Conditions for Electronic Documents at <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Terms-e-Documents.aspx>. Any statement of fact or opinion contained herein is based on the information provided by Client and/or the results of the intervention made by the Company. It is advised that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reflects the Company's findings at the time of its intervention only and within the limits of Client's instructions, if any. The Company's sole responsibility is to its Client and this document does not exonerate parties to a transaction from fulfilling their respective obligations under the transaction. The commercial value of the reported sample(s) is not, without prior written approval of the Company. Any unauthorized alteration, forgery or falsification of the content or appearance of this document is unlawful and offenders may be prosecuted to the fullest extent of the law. Unless otherwise stated the results shown in this test report refer only to the sample(s) tested and such sample(s) are retained for 30 days only.

Attention: To check the authenticity of testing / inspection report & certificate, please contact us at telephone: (86-755) 8307 1443, or email: Cn.Check@sgs.com

中国·广东·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永和新街南1号怡美工业城一栋首层邮编: 528333 | (86-757)22805688 | (86-757)22805688 | www.sgsgroup.com.cn

中国·广东·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永和新街南1号怡美工业城一栋首层邮编: 528333 | (86-757)22805688 | (86-757)22805688 | sgs.china@sgs.com

Member of the SGS Group (SGS SA)



检测报告

编号: SDHL2104006704OT

日期: 2021年05月07日

页码: 第3页共3页

样品照片:



备注:

- 此测试分包到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进行。
- 检测报告仅用于客户科研、教学、内部质量控制、产品研发等目的，仅供内部参考。

报告结束



Unless otherwise agreed in writing, this document is issued by the Company subject to its General Conditions of Service printed online or available on request or accessible at <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aspx>, for electronic format documents, subject to the Standard Terms and Conditions of Services at <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aspx>. Attention is drawn to the limitation of liability, indemnification and jurisdiction issues defined therein. Any holder of this document is advised that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reflects the Company's findings at the time of its intervention only and within the limits of Client's instructions. If any. The Company's sole responsibility is to its Client and this document does not exonerate parties to a transaction from their obligations under the law. Any unauthorized alteration, forgery or falsification of the content or appearance of this document is unlawful and offenders may be prosecuted to the fullest extent of the law. Unless otherwise stated the results shown in this test report refer only to the sample(s) tested and such sample(s) are retained for 30 days only.

Address: To check the authenticity of testing / inspection report & certificate, please contact us at telephone: (86-751) 6307 1443, or email: CN.SGScheck@sgs.com

SGS Inspection Institute Ltd., Shantou South Park, Shantou, Shantou, Guangdong, 523033 | (86-757)22806688 | (86-757)22805888 | www.sgs.com.cn

中国·广东·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永和新街居委会1号欣景工业园一区厂房四层电话: 5230333 | (86-757)22806688 | (86-757)22805888 | sgs.china@sgs.com

Member of the SGS Group (SGS SA)

广东天龙油墨有限公司
物质安全技术说明书
柔印水性油墨（纸张类）
MSDS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中文名称：柔印水性油墨（纸张类）
英文名称：Flexo Water-based Ink for Paper
企业名称：广东天龙油墨有限公司
地址：肇庆市金渡工业园内
邮编：526108
传真号码：0758-8507823
企业应急电话：0758-8288888
技术说明书编码：09-208
生效日期：2019 年 9 月 5 日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危险性类别：本品未列入 GB 12268-2012《危险货物品名表》中。
本品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名录》(2002 版) 中。
本品未列入《铁路危险货物品名表》(2006 版) 中。
本品不属于 GB 13690-1992《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及标志》中列名的危险化
学品。
侵入途径：眼睛和皮肤接触、吸入、食入。
健康危害：可能对眼睛、呼吸系统和皮肤有刺激性。
环境危害：无资料
燃爆危险：不属于易燃危险品，无爆炸危险性。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化学名称：水性油墨

组成	化学成份	含量 (%)	CAS NO.
树脂	水性丙烯酸乳液	35~55	25085-34-1
颜料	二氧化钛	10~30	13463-67-7
	碳黑		1333-86-4
	酞菁蓝		147-14-8
	立索尔大红		1103-38-4
	联苯胺黄		5468-75-7
溶剂	纯净水	5~25	7732-18-5
助剂	聚乙烯蜡	3~5	68441-17-8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用大量水彻底冲洗皮肤。若有刺激，请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若有刺激，请就医。

吸 入：立即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若呼吸困难，请就医。
食 入：若清醒，温水漱口。请就医。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危险特性：不属于易燃危险品。
灭火方法及灭火剂：可用雾状水、二氧化碳、干粉或合适的泡沫灭火。
灭火注意事项及措施：消防员应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消防防护服，避免与皮肤和眼睛直接接触。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应急处理：应急处理人员应穿适当防护服。用惰性材料（如干沙、蛭石）吸附，收集于干燥、洁净、有盖的容器中，密闭保存，待处置。清扫完毕后通风洒水。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处置注意事项：
操作人员应经过培训、严格遵守振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穿一般作业防护服，避免眼睛、皮肤直接接触，避免吸入。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工作场所应有通风系统和设备。避免与强氧化剂和食用化学品接触。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破裂受潮和造成损失。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
储存注意事项：
储存于阴凉、通风库存内。远离火种、热源、窗口应密封。应与强氧化剂和食用化学品分开存放。储存区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器材、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最高容许浓度：未制定标准
监测方法：无
工程控制：有通风系统和设备。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
呼吸系统防护：戴管理部门认可的面罩。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眼镜。
身体防护：穿一般作业防护服。
手防护：戴安全套。
其他防护：工作现场严禁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后淋浴更衣。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有色粘稠流动液体，稍有气味。
闪点（℃）：>100℃（闭杯）
粘度（察恩 4#杯）：10~45”
PH 值（25℃）：8.0~9.5
溶解性：可溶于水

第十部分 稳定性与反应活性

稳定性：常温常压下稳定。
避免接触的物质：强氧化剂和食用化学品。
聚合危害：不聚合。

分解产物：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急性毒性：根据“Directive 94/62/EEC”，此产品不归类为有害性。

刺激性：可能对眼睛、呼吸系统和皮肤有刺激性。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

生态毒性：无资料。

生物降解性：无资料。

非生物降解性：无资料。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理

废弃物性质：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的危险废物，编号：HW12，类别：染料、涂料废物。

废弃处理方法：处理前应参阅当地环保部门的有关规定。建议交给具有资格的化学废物处理部门处置。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危险货物编号：无

UN 编号：无

包装标志：无

包装类别：无

运输前应先检查包装容器是否完整、密封，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豁免于运输分类及标签识别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国内法规：本品未列入 GB 12268-2012《危险货物品名表》中。

本品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名录》(2002 版) 中。

本品未列入《铁路危险货物品名表》(2006 版) 中。

本品不属于 GB 13690-1992《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及标志》中列名的危险化学品。

国际法规：

安全预防措施警句：S26 一旦接触眼睛，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就医。S37/39 穿戴合适的手套和眼/面部保护装置。

第十六部分 其他信息

填表时间：2019 年 9 月 3 日

填表部门：广东天龙油墨有限公司水性油墨技术部

电话（传真）：86 758-8510285

修改说明：第 5 次修订。

其它信息：本说明书按照 ISO11014-1: 1994 标准要求，根据委托方提供的成分含量信息和我中心现有知识编写，接受本产品的收货人必须根据 MSDS 或产品使用说明中的要求，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制订安全作业规程，并应该承担责任遵守现行法规和条例。



测试报告

No. CANEC2110127821

日期: 2021年06月15日 第1页,共3页

成都天龙油墨有限公司
成都市蒲江县寿安镇博世路375号

以下测试之样品是由申请者所提供及确认: TLA水性油墨

SGS工作编号: CP21-028721 - GZ
产品类别: 水性油墨: 柔印油墨 - 吸收性承印物
样品接收日期: 2021年06月07日
测试周期: 2021年06月07日 - 2021年06月15日
测试要求: 根据客户要求测试
测试方法: 请参见下一页
测试结果: 请参见下一页

测试结果概要:

测试要求	结论
GB 38507-2020 –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 含量	符合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授权签名人

Kelly Qu 钱桃李

批准签署人



Unless otherwise agreed in writing, this document is issued by the Company subject to its General Conditions of Service printed overleaf, available on request or accessible at <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aspx> and, for electronic format documents, subject to Terms and Conditions for Electronic Documents at <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Terms-e-Document.aspx>. Attention is drawn to the limitation of liability, indemnification and jurisdiction issues defined therein. Any holder of this document is advised that it is the responsibility of the Client to review this document in conjunction with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including the limits of liability of the Company, if any. The Company's sole responsibility is to its Client and this document does not exonerate parties to a transaction from exercising all their rights and obligations under the transaction documents. This document cannot be reproduced except in full, without prior written approval of the Company. Any unauthorized alteration, forgery or falsification of the content or appearance of this document is illegal and offenders may be prosecuted to the fullest extent of the law. Unless otherwise stated the results shown in this test report refer only to the sample(s) tested.

Attention: To check the authenticity of testing report & certificate, please contact us at telephone: (86-755) 3387 1443, or email: CN.Dscheck@sgs.com

SGS-CSTC Technical Services Co., Ltd.
Guangzhou Economic &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Zone Laboratory

198 Kehu Road, Shenzhen Park, Guangzhou Economic & Technology Development Zone, Guangzhou, China 510663
中国·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科珠路198号

邮编: 510663 1 (86-20) 82158888 1 (86-20) 82158885
www.sgsgroup.com.cn sgs.china@sgs.com

Member of the SGS Group (SGS SA)



测试报告

No. CANEC2110127821

日期: 2021年06月15日 第2页,共3页

测试结果:

测试样品描述:

样品编号	SGS样品ID	描述
SN1	CAN21-101278.006	紫红色液体

备注:

- (1) 1 mg/kg = 0.0001%
- (2) MDL = 方法检测限
- (3) ND = 未检出 (< MDL)
- (4) "-" = 未规定

GB 38507-2020 –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 含量

测试方法: 参考GB/T 38608-2020附录B, 采用GC-FID和UV-vis进行分析。

测试项目	限值	单位	MDL	006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s)	5.0	%(w/w)	0.1	0.1
评论				符合

除非另有说明, 此报告结果仅对测试的样品负责。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 不可部分复制。



Unless otherwise agreed in writing, this document is issued by the Company subject to its General Conditions of Service printed overleaf, available on request or accessible at <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aspx> and, for electronic format documents, subject to Terms and Conditions for Electronic Documents at <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Terms-e-Documents.aspx>. Attention is drawn to the limitation of liability, indemnification and jurisdiction issues defined therein. Any holder of this document is advised that rights arising from this document are subject to the General Conditions of Service and, where applicable, the specific terms and conditions set out in the Client's instructions, if any. The Company's sole responsibility is to its Client and this document does not exonerate parties to a transaction from exercising all their rights and obligations under the transaction documents. This document cannot be reproduced except in full, without prior written approval of the Company. Any unauthorized alteration, forgery or falsification of the content or appearance of this document is illegal and offenders may be prosecuted to the fullest extent of the law. Unless otherwise stated the results shown in this test report refer only to the samples tested.

Attention: To check the authenticity of testing (Inspection report & certificate), please contact us at telephone: (86-755) 83971443, or email: CN.Doscheck@sgs.com

SGS-CTI
SGS China Technical Services Co., Ltd.
Guangzhou Branch Quality Control Laboratory

198 Keji Road, Shantou Park, Guangzhou Economic & Technology Development Zone, Guangzhou, China 510663
中国·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科珠路198号 邮编: 510663

1 (86-20) 82155555 www.sgsgroup.com.cn
1 (86-20) 82155555 sgschina@sgs.com

Member of the SGS Group (SGS SA)



测试报告

No. CANEC2110127821

日期: 2021年06月15日 第3页,共3页

样品照片:



此照片仅限于随SGS正本报告使用

*** 报告完 ***



Unless otherwise agreed in writing, this document is issued by the Company subject to its General Conditions of Service printed overleaf, available on request or accessible at <http://www.sgs.com/en/Terms-and-Conditions.aspx> and, for electronic format documents, which are binding on the parties to the contract. Attention is drawn to the limitation of liability, indemnification and jurisdiction issues defined therein. Any holder of this document is advised that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reflects the Company's findings at the time of its intervention only and within the limits of Client's instructions, if any. The Company's sole responsibility is to its Client and this document does not exonerate parties to a transaction from their obligations under the law, including, without limitation, the protection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This document does not constitute evidence in a court of law unless otherwise agreed by the Company. Any unauthorized alteration, forgery or false collusion of the content or appearance of this document is unlawful and offenders may be prosecuted to the fullest extent of the law. Unless otherwise stated the results shown in this test report refer only to the sample(s) tested.

Attention: To check the authenticity of testing inspection report & certificate, please contact us at telephone: (06-755)83071443, or email: CN.Guangzhou.sgs@sgs.com



188 Kehui Science Park Guangzhou Economic & Technology Development Zone,Guangzhou,China 510663

中国·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科珠路198号 邮编:510663

1 (86-20) 82156665 www.sgsgroup.com.cn

1 (86-20) 82156665 sgs.china@sgs.com

Member of the SGS Group (SGS SA)

附件9 二三期污水处理站污水接纳协议

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食品产二、三期) 污水接纳协议书

甲方：湖南博鸿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污水排放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平江县文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保管家）（以下简称丙方）

为了保护高新区环境，切实有效地落实各企业废污水的处理，提高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根据乙方的委托，甲方同意承担乙方废污水的处理。为了明确甲乙丙三方责任，确保废污水处理效果，根据国家相关废污水入管网标准，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下列条款：

一、本协议有效期为2023年1月13日至2024年1月12日，如协议需延期，甲乙丙三方需重新商讨进行再次签定，甲方同意接纳乙方每日废污水排放总量不超过110吨，乙方通过丙方的污水管道输送至污水处理厂，由甲方负责处理和排放；甲方所排放的水质受环保部门在线监控监督。乙方如需增加废污水排放总量时，应先向甲方知会和办理增量手续，方可增加排放量。

二、乙方内部管道设置必须做到雨、污水分流，不得混接，乙方在其污水总排放口设置监测采样井，总闸门，污水计量装置，若无计量装置或计量装置失效等，由甲方按照有关规定核定乙方废污水排放总量。

三、根据甲方污水处理工艺设计，乙方排放废污水前应该提前做好隔油、去渣，浓度应符合下列标准：

GB/T 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表1：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入管网浓度 单位：mg/L

序号	项目名称	指标值
1	pH	6.5-9.5
2	BOD ₅	2000
3	COD	10000
4	SS	250
5	总氮（以N计）	150
6	NH ₃ -N（以N计）	100

7	动植物油	100	
8	石油类	20	
9	总磷	6	
1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	
11	总镉	0.05	
12	总砷	0.5	
13	总铬	0.1	
14	总锌	5	
15	总铜	0.5	
16	总汞	0.005	
17	总铬	0.1	
18	总镍	0.05	
19	氯化物	600	
20	六价铬	0.05	
21	总氯化物	0.5	

四、在废水接纳期间，乙方因特殊原因需临时排放超浓度污水（高于表一浓度指标值），应提前五天书面通知甲方，并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能排放。甲方因特殊情况，需乙方暂减少排放量或停止排放时，应提前三天书面通知乙方。
高新区特殊应急不在此列。

五、甲方对乙方排放的水质进行批次性的检查和监测，若乙方排水超标，甲方按水质检测业务收费标准向乙方收取水质检测费用，单次水质检测费用为100元。检测不符合相关标准的废水，按超标量进行费用加收，指标数值每单一项超标20%，即加收1.6元/吨处理费用，上不封顶（自超标检测日起开始加收，按企业上月平均日用水量进行计量，至连续检测三天所有数值达标为止）。

数据认定：以上数据的检测和认定均须第三方现场核认，第三方将通过企业在线监测、园区环保管家、甲方检测三项综合比对确认结果。

六、付款方式：每吨污水处理单价按¥11.26元收费（包含：前置污水处理站¥8.00元/吨，由管委会资产管理部收取，工业园污水处理站¥3.26元/吨，每月由平江青冲自来水公司进行代收），乙方应协助配合。若存在超标排放，费用

由丙方根据乙方超标排放天数、计算超标项目，形成费用报告递交乙方审核通过后，向乙方开出超标污水处理费用单据，并通过银行托收。

七、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禁止乙方向污水管网排放下列物质：

1、严禁向管网排放垃圾、工业废渣、餐厨废物、施工泥浆等造成下水道堵塞的物质；

2、严禁向管网排入易凝聚、沉积等导致管网淤积的污水或物质；

3、严禁排入具有腐蚀性的污水或物质；

4、严禁排入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恶臭等可能危害设施安全和公共安全的物质；

5、严禁排入病原体、放射性污染物等特征环境污染物；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排放超指标、超浓度废污水或排放损害甲方污水处理工艺设施的污水及危害甲方管道养护人员和污水处理人员安全健康的废污水，甲方有权按照有关规定不接收甲方废水。

八、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凡违反上述条款而造成损失或发生事故者，均由违约方承担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

九、丙方的责任与义务

丙方负责对甲、乙双方履行协议的监督，负责协助甲方对乙方排放水样抽取与水质的检测，负责对超标排放行为通报县环保局并按规定进行处理和督促整改。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丙三方各持一份。



附件10 专家评审意见及签名

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肉制品、1000万m²瓦楞纸箱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审查意见

2022年10月30日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在平江县主持召开了《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年产1万吨肉制品、1000万m²瓦楞纸箱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评价单位长沙皓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领导和代表。会议邀请了3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技术审查组。与会代表到项目建设地进行了现场踏勘，建设单位介绍了项目背景与前期工程进展情况，评价单位汇报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内容。经与会代表认真讨论和评审，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具体见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修改意见：

1、细化项目由来，结合瓦楞纸箱用途，充分分析说明建设瓦楞纸箱建设项目的可行性、合理性。

2、细化研发检测中心建设内容及主要功能，明确固废暂存间位置、规格，据此核实细化建设内容一览表。

3、补充研发检测中心使用的主要试剂种类、用量，核实水性油墨种类、用量、成分，核实制胶原料种类，核实生产线设置情况，补充设备规格型号、核实设备清单，根据主要生产设备规格、工作制度分析项目产能的匹配性。

4、收集区域2021年大气常规监测点监测数据，完善大气环境质量

现状评价内容。

5、补充完善研发检测中心相关工程分析及污防措施并分析可行性，完善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细化工艺流程说明，核实肉类解冻清洗、过水清洗、设备清洗等工段用水量、废水产生量及废水源强，核实水平衡，核实废水排放途径，强化废水外排食品产业园污水处理站的可行性分析，补充废水接纳协议。

6、在核实水性油墨用量、成分的基础上，核实印刷有机废气产生源强，强化印刷有机废气收集工程措施，强化印刷有机废气处理工艺合理性、处理效率可达性，分析排气筒高度设置的合理性，细化减少卤制、拌料异味无组织排放的措施，完善瓦楞纸箱切割粉尘处理措施。

7、完善相关附图附件，核算环保投资，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审查专家：吴正光（组长）、熊朝晖、张金刚（执笔）

2022年10月30日

吴正光 熊朝晖 张金刚

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肉制品、1000 万 m² 瓦楞纸箱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专家签名表

年 月 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电话	签名
吴江江	长阳职院学生会	高工	13921060085	吴江江
熊利明	长阳职院学生会	高工	1330306677	熊利明
何运刚	长阳职院学生会	高工	13707300425	何运刚

湖南新国基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肉制品及配套包装瓦楞纸箱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复核意见

项目名称变化了，专家意见是否需要变更过来后重新签字？

1、项目由来把最后备案情况介绍清楚即可，别扯复杂了，文本把第一次 2022 年 1 月 27 日备案情况介绍了，倒是没介绍 2022 年 11 月 10 日备案情况。

2、表 2-5 油墨中 VOCs 含量一览表：质量分数（%）0.1%（SGS 检测报告），P39：“根据企业提供的水性油墨 SGS 检测报告，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不超过 0.1%（检测报告详见附件 8）”，我从附件 8 没找到“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不超过 0.1%”信息。

3、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炸等工序油烟废气：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屋顶不低于 30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环评不能这样描述，应明确排气筒高度，不应描述为不低于。

表 4-5 肉制品加工车间油烟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有组织排放（DA002 排气筒），“集气罩+油烟净化器+15m 排气筒”，这个 2 号排气筒到底多高？（其他地方均显示为 30 米）

4、P26：“预热：热源蒸汽由燃气锅炉提供；烘压：热源蒸汽由燃气锅炉提供”，本项目到底有没有锅炉？

5、核实废水排放标准：

表 3-8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物指标	园区二三期污水站 环评进水要求	污水处理协议进水 水质要求	单位
pH	4-6	6.5-9.5	无量纲
CODcr	≤10000	≤500	
BOD ₅	≤5000	≤350	
SS	≤2000	≤250	
氨氮	/	≤35	
总磷	/	≤6	
总氮	/	≤50	
动植物油	/	≤100	

表 4-10 项目进出水水质情况一览表 (单位: mg/L)

序号	项目	本项目生产废水排水浓度	环评进水水质要求	处理协议进水水质要求	出水水质要求
1	CODcr	1528.47	≤10000	10000	≤500
2	pH	/	4-6	6.5-9.5	6-9
3	BOD ₅	836.60	≤5000	2000	≤350
4	SS	511.54	≤2000	250	≤400
5	氯化物	41.92	/	100	≤45
6	动植物油	33.33	/	100	≤3.5
7	氯化物	352.8	600	100	/

三、根据甲方污水处理工艺设计，乙方排放废水浓度应符合下列标准：

GB/T 31962-2015《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表 1：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入管网浓度 单位: mg/L

序号	项目名称	指标值
1	pH	6.5-9.5
2	BOD ₅	350
3	COD	500
4	SS	250
5	总氮(以 N 计)	50
6	NH ₃ -N(以 N 计)	35
7	动植物油	100
8	石油类	20
9	总磷	6

本项目到底执行什么排放标准？如果按附件9 园区污水纳水协议，项目废水是不能达标的。

如果按化学需氧量10000的标准接纳，那么协议应是这个标准的协议。

6、包装瓦楞纸箱产能匹配性：文本P17分析的是规模设置的合理性，不是分析的产能匹配性，产能匹配性应根据设备规格、工作时间计算。

7、核实原辅材料、设备：

送审稿瓦楞纸箱1000万m²，各种水性油墨用量0.6吨

复核稿：瓦楞纸箱300万m²，各种水性油墨用量4.5吨

送审稿瓦楞纸箱1000万m²；复核稿：瓦楞纸箱300万m²，但送审稿与复核稿瓦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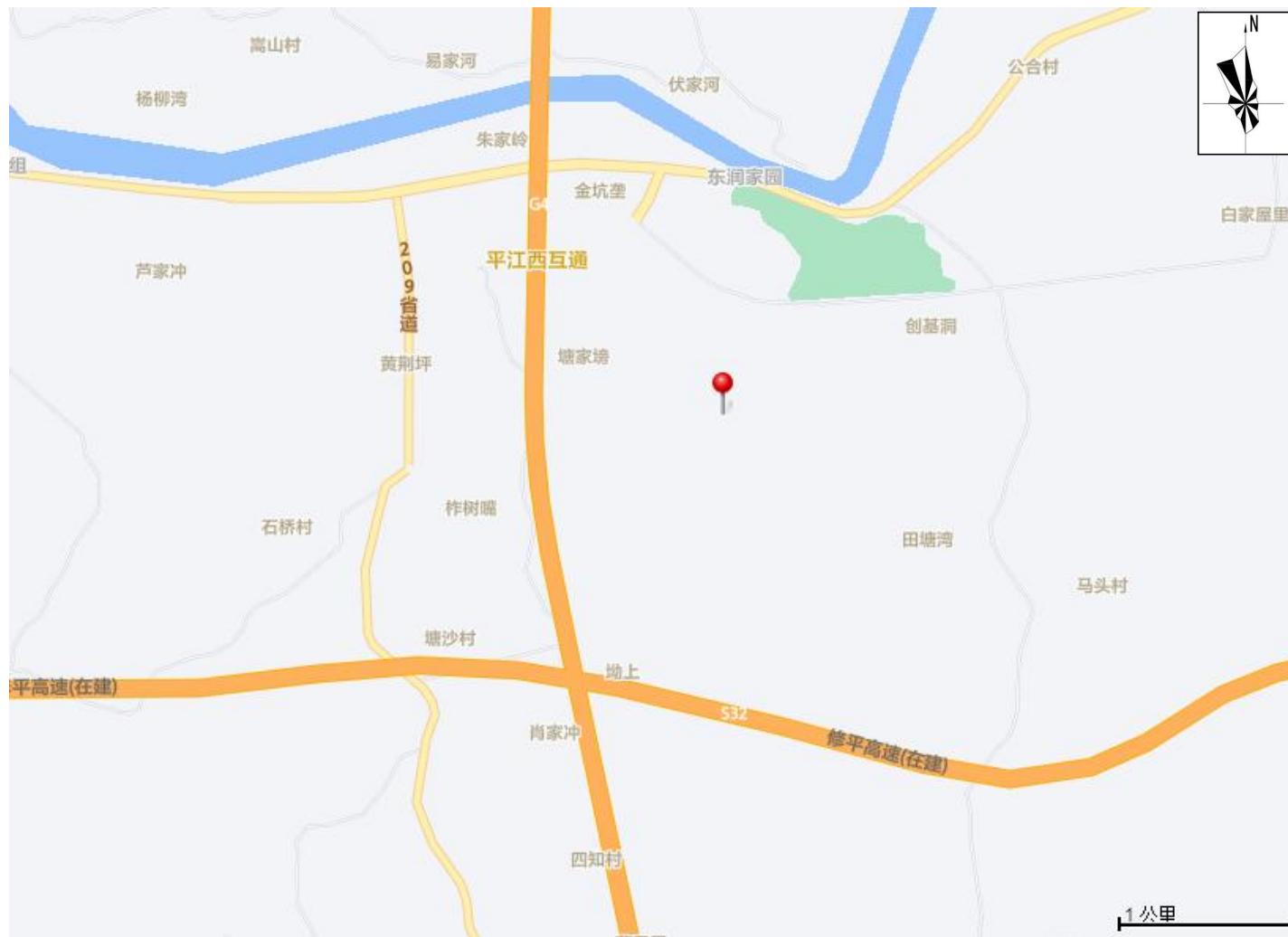
纸箱生产设备一致。

请认真核实以上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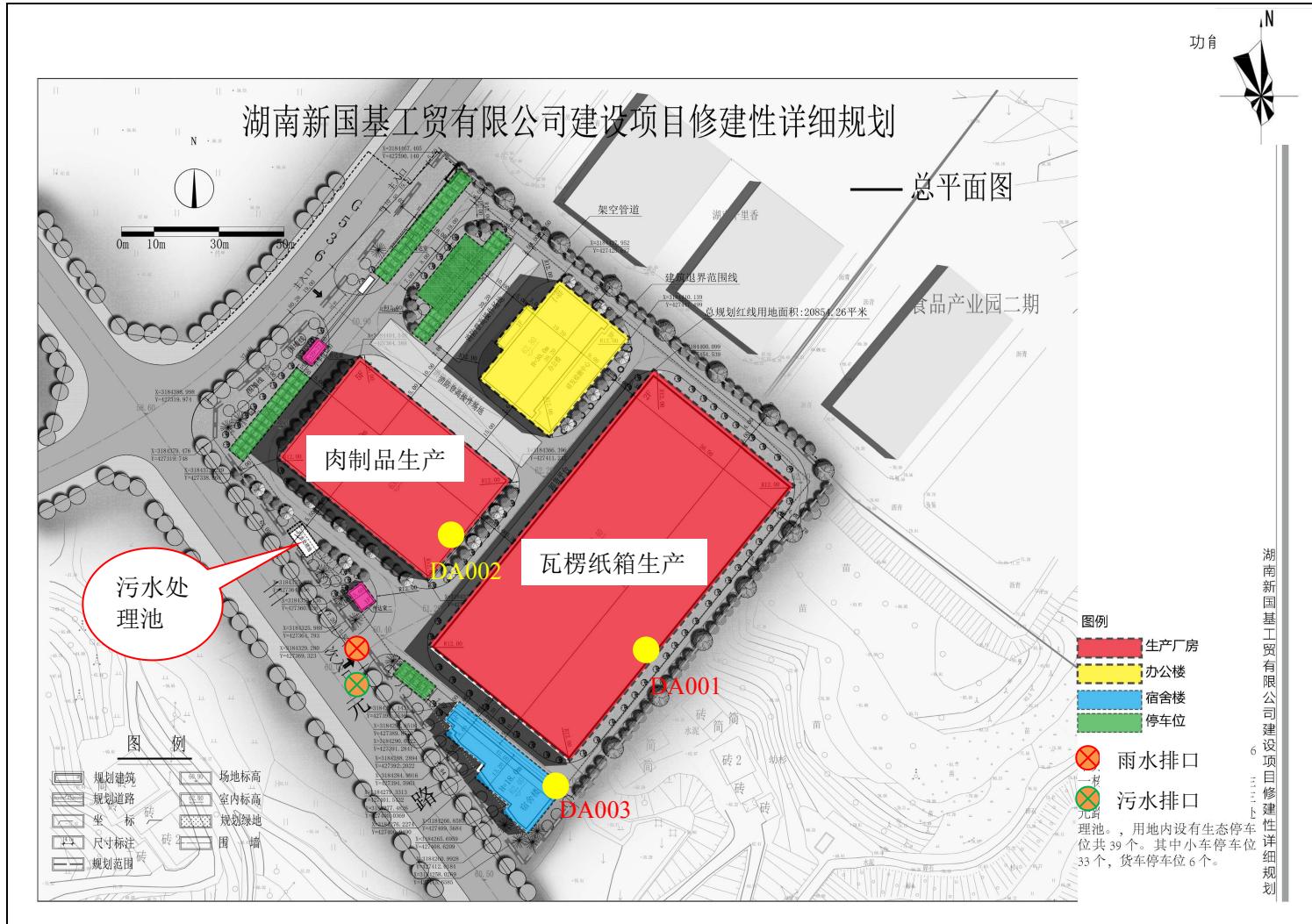
8、根据以上核实的油墨使用量及成分VOC含量，重新核算瓦楞纸生产有机废气源强，
进一步提出收集措施：集气效率为80%不够，应更高一些。

9、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新建项目变化量⑦不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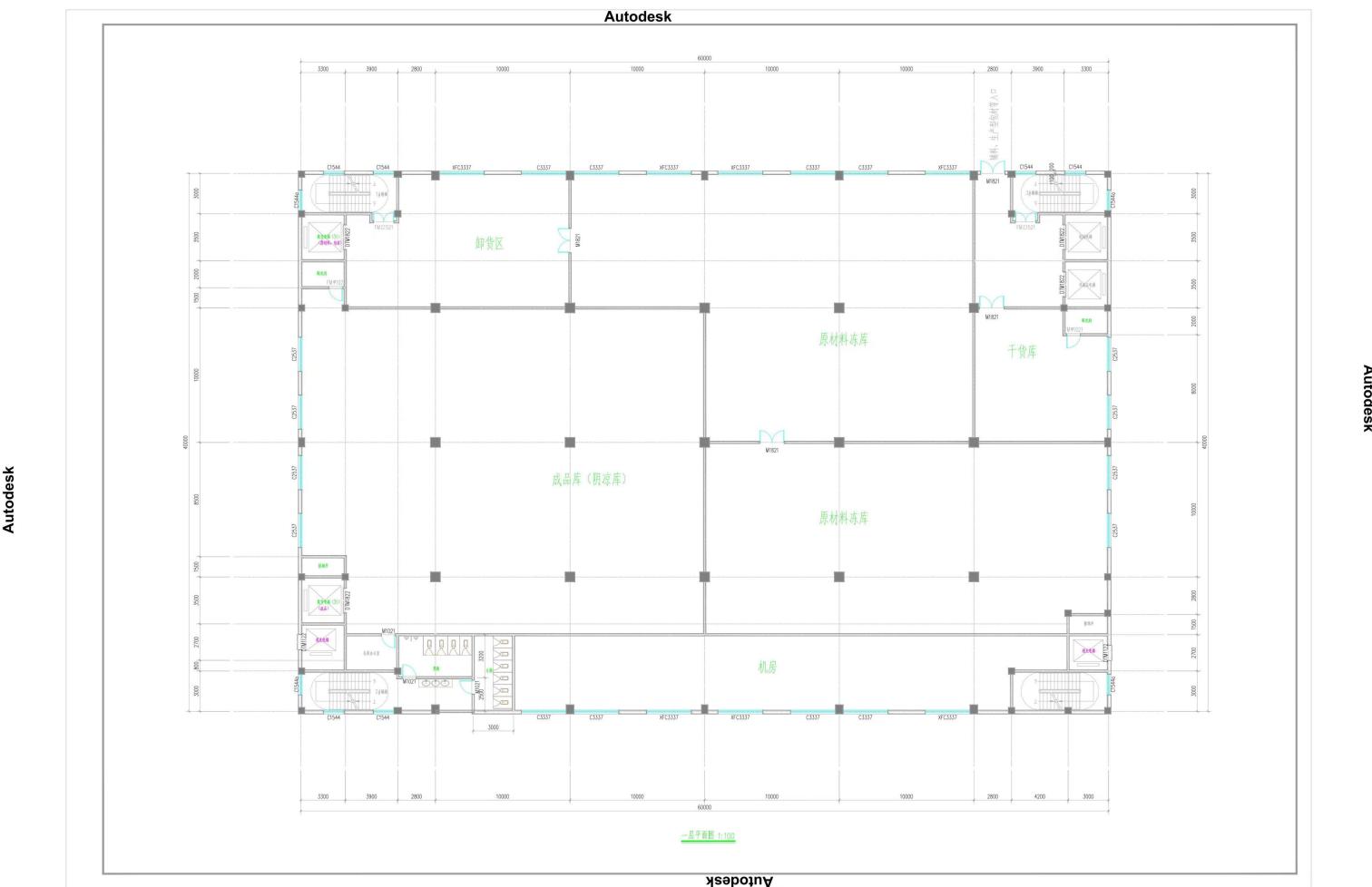
赵立刚
赵立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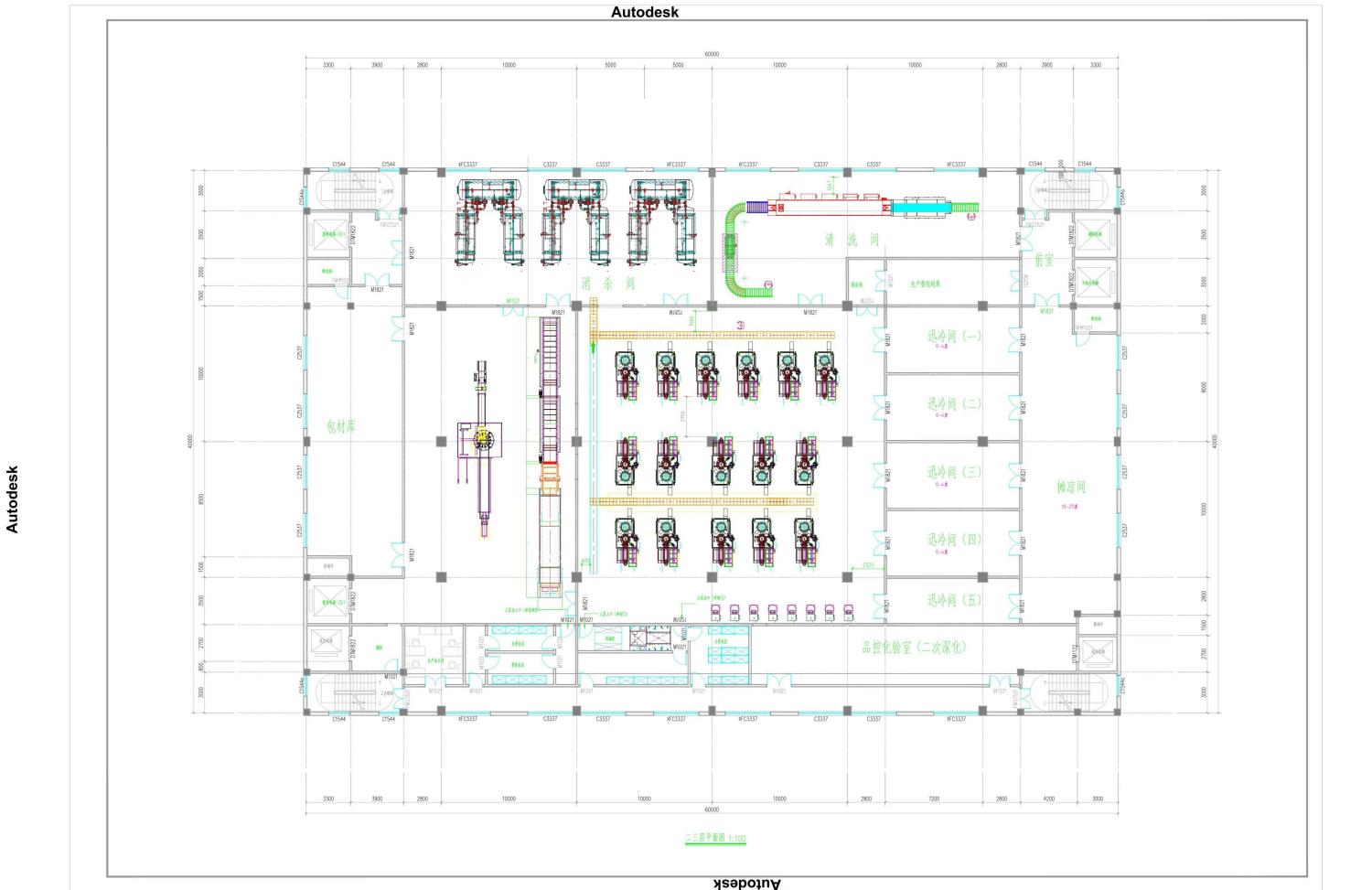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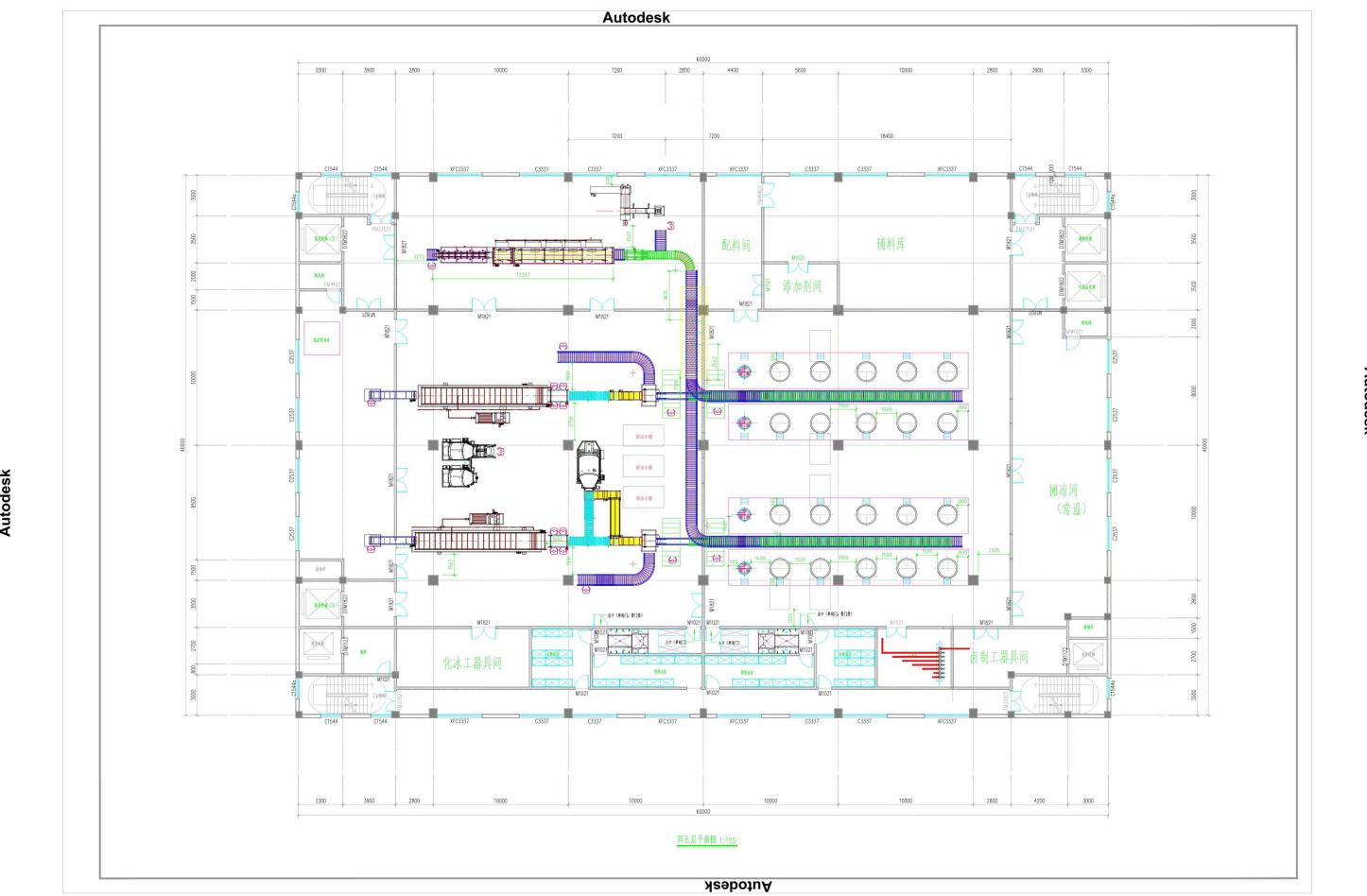
附图2-1 项目总体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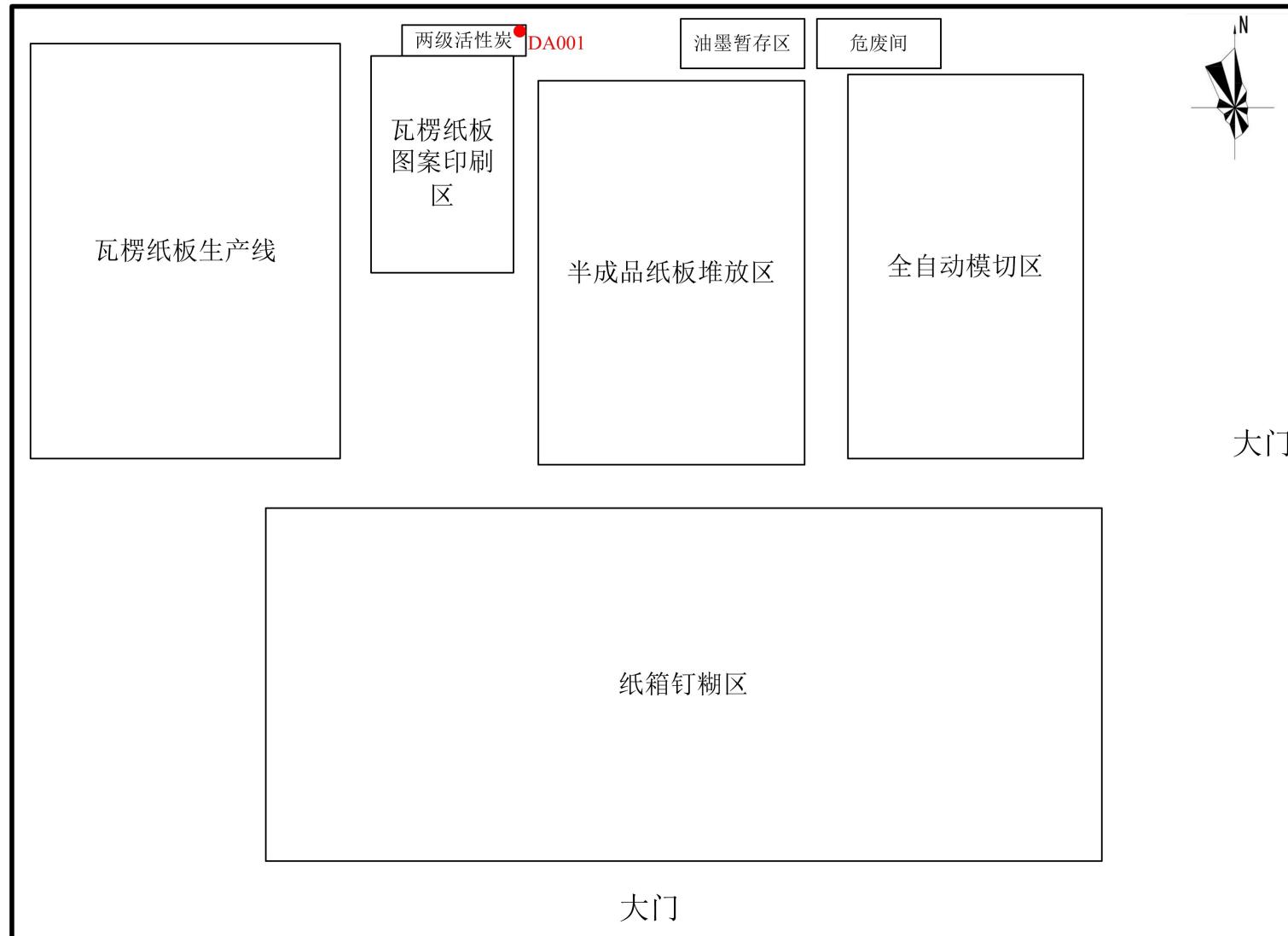
附图 2-2 项目食品加工大楼 1F 平面布置图



附图 2-3 项目食品加工大楼 2-3F 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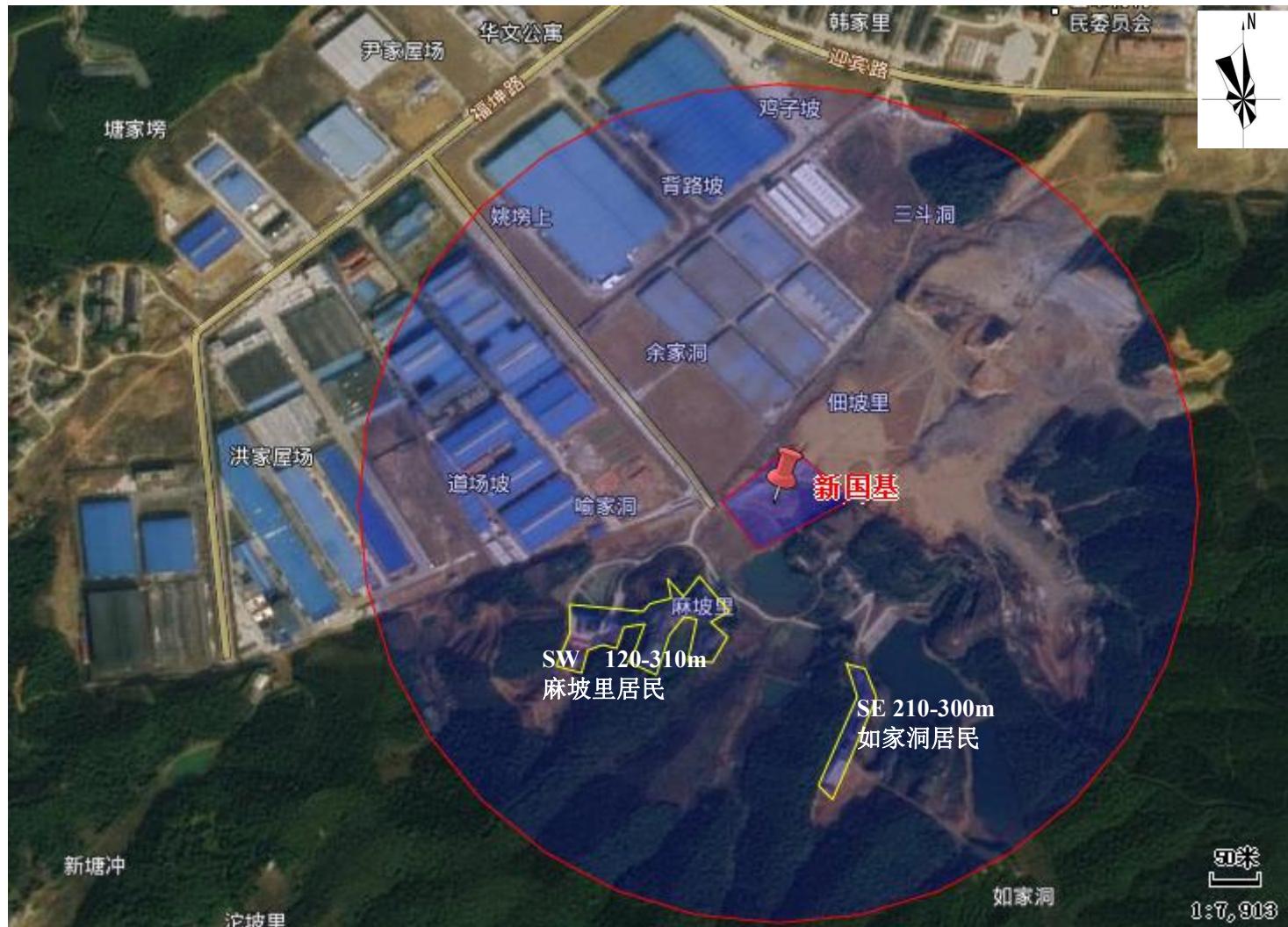
附图 2-4 项目食品加工大楼 4-5F 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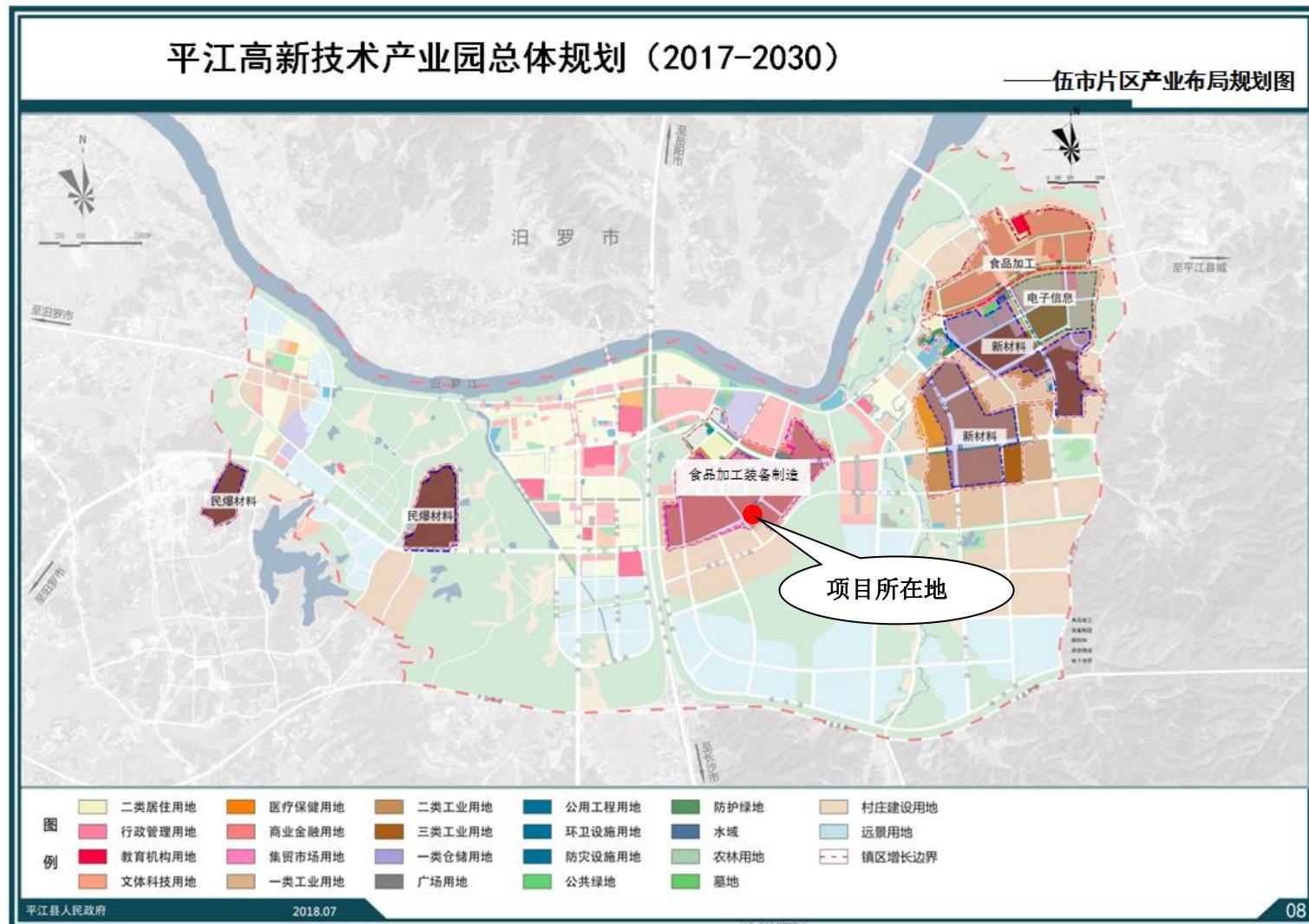
附图 2-5 项目配套瓦楞纸箱厂房 1F 平面布置图（2F 为纸箱成品库）



附图3 项目区域水系图



附图4 项目环保目标图



附图 5 平江高新技术产业园总体规划图



项目北侧地块现状



项目南侧地块现状



项目东侧地块现状



项目西侧现状 (G536道路)

附图 6 项目现状图